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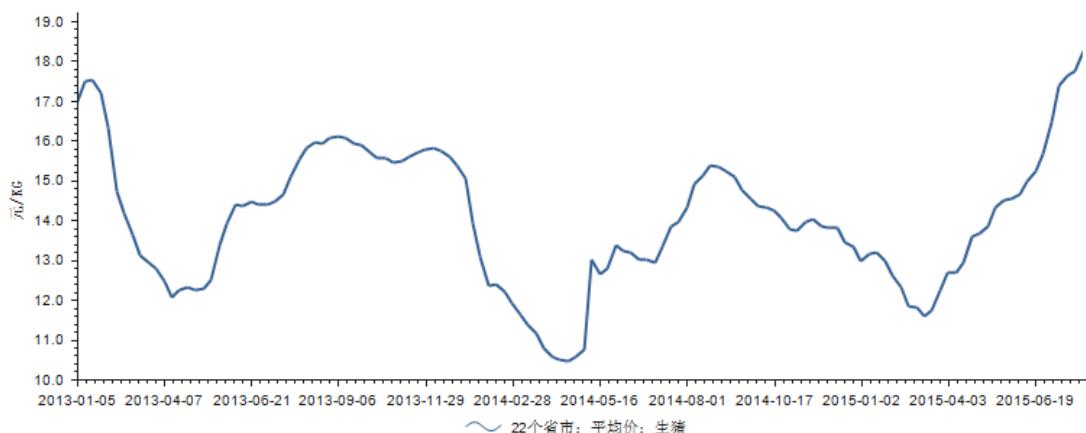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风险

生猪价格受到猪肉价格、饲料价格及生猪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呈现周期性波动，尤其是猪肉的价格波动会对生猪销售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国内生猪价格从2007年至2012年因各种因素经历多轮上涨—下降—上涨的循环过程，自2013年上半年开始下降，至2014年生猪价格大幅持续下降至谷底，2015年开始国内生猪价格逐渐回升。为降低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立足生猪养殖和种猪培育，以构建种猪、商品猪饲养、肉制品加工、生鲜配送及冷冻储藏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作为公司的发展目标，并最终形成全程把控、高效生产、成本控制和现代化生鲜肉品配送的产业体系。目前生猪价格周期性价格波动仍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国内生猪平均价格



数据来源：Choice 数据

### 二、疫情风险

近年来，我国生猪养殖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如猪瘟、伪狂犬、口蹄疫、圆环病毒、蓝耳病、流行性腹泻疾病等。猪群发生疫病的频率越来越高，新型疫病爆发的潜在风险也越来越大，将对生猪的生产繁殖过程造成较大风险。为降低疫病集中爆发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专门的防疫制度，对公司在种猪引进、外来人员

进入生产区、员工日常管理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定，堵住各种病菌传入的入口，将疫情风险降到最低。但如果养殖场爆发疫病，将会给养殖场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对公司的财产安全和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等有关税收法规，公司生猪销售收入享受免交增值税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属于畜牧业养殖企业，享受免收所得税和增值税的优惠。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 四、现金收款风险

由于公司存在个人客户，公司在销售时存在采用现金进行结算的情况。对此，公司出纳在收到现金货款后当天存入银行，同时公司对于具备条件的猪场安装了POS机。此外，公司制订了《出纳管理制度》，对库存现金限额及资金使用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严控现金收款比例。公司为规范现金结算已采取防范措施并且制定了较为有效的内控制度，但未来如对现金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将会存在内部控制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性造成不利影响。

### 五、养殖用地主要来自租赁的风险

生猪养殖需要使用大量土地。目前，公司养殖用地主要来自于对农村土地的租赁，公司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与当地村民委员会签订了承包、租赁合同。但随着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存在出租方违约的风险。一旦出租方违约，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经核查，公司所签租赁合同时间均较长，并约定了出租方的违约责任，若出租方违约，公司可以得到相应的补偿。另外，公司除部分自繁自养以外，还实行公司加农户的饲养模式；公司加农户的经营模式，农户负责养殖的场地、设施的

建设和维护；如有必要，公司可加大公司加农户经营模式的比重。

##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邹文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60.0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12 年 7 月起至今邹文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影响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 目录

公司声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一、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风险.....	3
二、疫情风险.....	3
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4
四、现金收款风险.....	4
五、养殖用地主要来自租赁的风险.....	4
六、公司治理风险.....	5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5
目录 .....	6
释义 .....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2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5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4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49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49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9
四、业务基本情况.....	70
五、商业模式.....	76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7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9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9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6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98
三、违法、违规情况.....	100
四、独立经营情况.....	106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8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20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12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124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26</b>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26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0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61
四、关联交易.....	203
五、重要事项.....	209
六、资产评估情况.....	209
七、股利分配.....	210
八、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211
<b>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b>	<b>214</b>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5
主办券商声明.....	216
律师事务所声明.....	217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8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219
<b>第六节 备查文件 .....</b>	<b>220</b>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天合牧科	指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牧科、有限公司	指	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韶关牧科	指	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或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韶关市工商局	指	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指	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中铭国际、评估机构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利普生	指	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利普生	指	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睿盛投资	指	广州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乾佳乐	指	广州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乾佳乐	指	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瑞医药	指	广州市中瑞医药科技开发公司

瑞驰信息	指	深圳市瑞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科海世御	指	深圳市中科海世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龙福环能	指	龙福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氏投资	指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合盛科技	指	海南合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赛博纳资本	指	深圳赛博纳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源恒业	指	广州鑫源恒业电力线路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广深	指	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种猪	指	以育种、扩繁为目的生产、销售的生猪，统称为种猪，包括曾祖代种猪、祖代种猪、父母代种猪
商品猪	指	以提供猪肉为目的生产、销售的生猪，统称为商品猪
生猪	指	种猪、商品猪的统称
纯种猪	指	纯种猪是单一品种内自繁的生猪品种，主要用于优良基因的选育和扩繁，包括曾祖代猪、祖代猪
祖代种猪/一元猪	指	生猪代次繁育体系中的第二层，用于优良遗传基因扩繁、生产二元猪，相对三元猪而言是祖父（母）代
父母代种猪/二元种猪	指	两个不同品种纯种猪杂交育成，相对三元猪而言是父亲（母亲）代。二元母猪具有产仔数多、生长快等特点，主要用于繁育三元猪
三元商品猪	指	由终端父本（多为杜洛克公猪）与二元种母猪（多为大长或长大母猪）杂交育成的三元代次生猪（多为杜长大或杜长大）
长白猪	指	原产于丹麦，也称兰德瑞斯猪。因体型修长，毛色全白，故称长白猪。具有产仔数多、饲料转化率、胴体瘦肉率高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使用

大白猪	指	原产于英国的约克郡，也称大约克夏猪、大约克猪。因体型大、皮毛白色，故称大白猪。具有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胴体瘦肉率高，产仔数多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猪使用
杜洛克猪	指	原产于美国，也称红毛猪。具有胴体瘦肉率高、适应性强、生长速度快，肉质较好，但产仔数少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猪使用，用于杂交的终端父本
大长、长大	指	大白猪和长白猪两品种杂交生产的二元猪，其中大长是由大白猪公猪与长白猪母猪杂交生产，长大是以长白公猪与大白母猪杂交生产
杜长大、杜大长	指	杜洛克、长白、大白三品种杂交的三元猪，其中杜长大是由杜洛克公猪与长大二元母猪杂交生产，杜大长是杜洛克公猪与大长二元母猪杂交生产
后备母猪	指	指已确定选留但尚未进行第一次配种之前的母猪
妊娠母猪	指	配种后处于怀孕期（也称妊娠期）的母猪
哺乳母猪	指	处于哺乳期的母猪
初产母猪	指	第一胎生产的母猪，也称一胎母猪
经产母猪	指	生产过一胎，继续用于繁殖的母猪，也称多胎母猪
能繁母猪	指	正处于繁育期尚未退役的种母猪
退役种猪	指	不再用于繁殖用途的种猪
仔猪/哺乳仔猪	指	出生后，尚处于哺乳期的仔猪
断奶仔猪	指	与母猪分离，不再进行哺乳，开始使用饲料喂养的仔猪
保育猪	指	也称保育阶段生猪，处于仔猪断奶之后至70日龄阶段的生猪，一般在保育舍内进行饲养
育肥猪	指	也称育肥阶段生猪，处于70日龄后至出栏阶段的生猪，一般在育肥舍内进行饲养
公猪站、公猪舍	指	专门用于饲养自用种公猪的养殖场

瘦肉率	指	又称胴体瘦肉率，即经剥离后的瘦肉占胴体重量的百分比。商品猪经放血、脱毛、去蹄、去头、去尾和去内脏后的重量即为胴体重量
选育	指	从现有群体中筛选出最佳个体，通过这些个体的再繁殖，获得一批超过原有群体水平的个体，如此逐代连续进行，其实质是改变猪群固有的遗传平衡和选择最佳基因型。种猪选育的主要环节是种猪性能测定、遗传评估及种猪选留
选配	指	在选育的基础上，根据种猪遗传性能及育种目标有计划地为母猪选择适宜的公猪交配。其目的是使优秀的个体间获得更多更好的交配机会，促使有益基因结合，提高后代猪群的遗传品质
预混料	指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简称

注：本说明书中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 dong Tianhe-Muke Co.,Ltd

注册资本：25,000,00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邹文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8 年 1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0 日

住所：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村瑶岭钨矿老虎冲农场内

邮编：512161

电话：0751-6582278

传真：0751-6582278

网址：[www.gdthmk.com](http://www.gdthmk.com)

电子邮箱：[gdmkrc@163.com](mailto:gdmkrc@163.com)

董事会秘书：冯斐霞

信息披露负责人：冯斐霞

所属行业：

A03 畜牧业（2012 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A03 畜牧业（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A03 畜牧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14 日常消费品（《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主营业务：商品猪、种猪的饲养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006713692634

## 二、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天合牧科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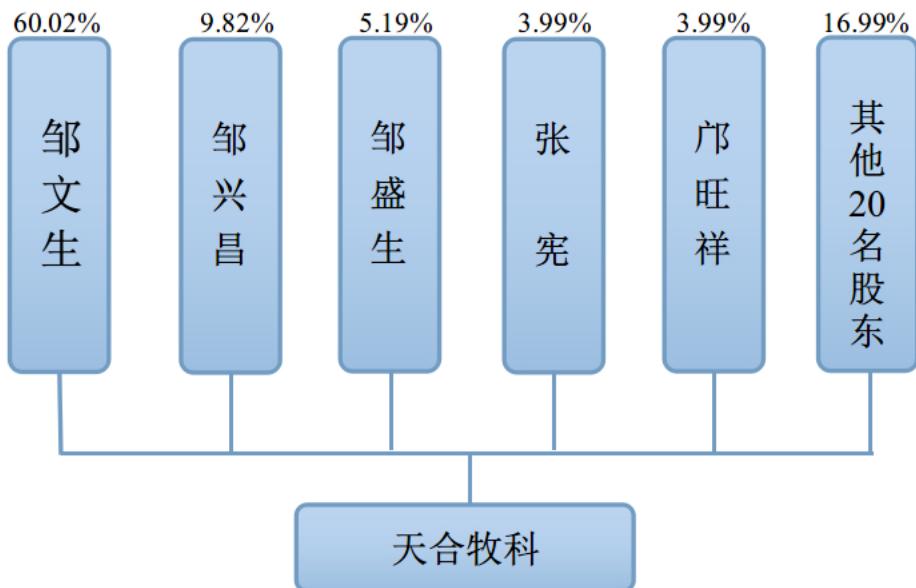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之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邹文生	自然人股	15,004,003.00	60.02
2	邹兴昌	自然人股	2,454,110.00	9.82
3	邹盛生	自然人股	1,296,888.00	5.19
4	张宪	自然人股	997,606.00	3.99
5	邝旺祥	自然人股	997,595.00	3.99
6	邹荣生	自然人股	648,444.00	2.59
7	任永钦	自然人股	488,827.00	1.96
8	谢光明	自然人股	488,827.00	1.96
9	黄亚非	自然人股	399,042.00	1.60
10	黄海阳	自然人股	399,042.00	1.60

11	陈细浩	自然人股	349,162.00	1.40
12	郑永红	自然人股	244,413.00	0.97
13	谢富强	自然人股	209,497.00	0.83
14	曾培茜	自然人股	199,521.00	0.79
15	郑虹蔚	自然人股	159,617.00	0.63
16	赖富明	自然人股	104,749.00	0.42
17	钟澜	自然人股	104,749.00	0.42
18	杨友强	自然人股	69,832.00	0.28
19	汤秀平	自然人股	69,832.00	0.28
20	黄粤帆	自然人股	69,832.00	0.28
21	罗文英	自然人股	69,832.00	0.28
22	朱德雄	自然人股	69,832.00	0.28
23	朱洪财	自然人股	34,916.00	0.14
24	神润田	自然人股	34,916.00	0.14
25	任永定	自然人股	34,916.00	0.14
<b>合计</b>			<b>25,000,000.00</b>	<b>100.00</b>

## 2、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均为其名下所持股份的实际持有人，其所持股份均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者设定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形。

##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邹荣生、邹兴昌、邹文生、邹盛生为同胞兄弟姐妹关系，在家庭中辈分由大到小依次是邹荣生、邹兴昌、邹文生、邹盛生。任永钦是任永定的哥哥。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二) 主要股东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邹文生合计持有公司60.02%的股份，是股份

公司第一大股东，且自2012年7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邹文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邹文生**，女，1967年10月2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1日毕业于广东医药学院预防医学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1991年9月至1992年12月就职于珠海市新药特药经营公司（已吊销），担任广州经营部负责人；1993年1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海南中瑞医药有限公司（现海南康乔医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担任总经理；2002年9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3年10月至今兼职于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1年7月至今兼职于广州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2年10月至今兼职于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2年6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认定的理由及依据充分、合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三）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邹文生	15,004,003.00	60.02	自然人股	直接持有	否
2	邹兴昌	2,454,110.00	9.82	自然人股	直接持有	否
3	邹盛生	1,296,888.00	5.19	自然人股	直接持有	否
<b>合计</b>		<b>18,755,001.00</b>	<b>75.03</b>	—	—	—

**邹兴昌**，男，1965年1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毕业于广东机械学院（现广东工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

1987 年 8 月至 2002 年 9 月就职于广东省韶关化工机械进出口公司，担任部门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13 年 4 月至今兼职于广州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4 年 3 月至今兼职于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5 年 3 月至今兼职于广州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5 年 5 月至今兼职于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成本中心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邹盛生**，男，1976 年 11 月 1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国际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1998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就职于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担任财务主管；2002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 3 日兼职于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 4 日兼职于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 （四）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有限公司的设立

天合牧科的前身为韶关牧科，系由自然人邝旺祥、杜书秀、任永钦、高建平、陈细浩、谢光明、姜亚非、饶爱文、赖富明、谢富强、杨友强、汤秀平、黄粤帆、何建友、张梅、钟澜、曾秀贞、白根合、梁雷学、李海忠、罗文英、凌志翔、黄登轩、朱洪财、陈汉忠、卢祖泽、张翠英、尹建群、黄万勋、朱德雄、何开山、陈国英、郭晖华、黎永锋、神润田、黄寿机、任永定、陈新国 38 位股东共认缴出资 200.00 万元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设立。

公司成立之初，韶关牧科第一届股东会决议选举邝旺祥、任永钦、陈细浩、

姜亚非、赖富明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饶爱文、谢光明、李海忠组成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邝旺祥为董事长，聘任任永钦为经理。监事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饶爱文为监事会主席。

2008年1月9日，韶关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韶中一验字[2008]005号），对韶关牧科设立时的出资进行审验，截至2008年1月7日止，韶关牧科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全部出资2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8年1月18日，韶关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402000000099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任永钦，注册地址为：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村瑶岭钨矿老虎冲农场内。经营范围为：肉猪饲养；畜牧技术咨询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邝旺祥	45.00	22.50	货币
2	杜书秀	30.00	15.00	
3	任永钦	10.50	5.25	
4	高建平	10.00	5.00	
5	陈细浩	8.00	4.00	
6	谢光明	8.00	4.00	
7	姜亚非	8.00	4.00	
8	饶爱文	8.00	4.00	
9	赖富明	6.00	3.00	
10	谢富强	5.00	2.50	
11	杨友强	4.00	2.00	
12	汤秀平	4.00	2.00	
13	黄粤帆	4.00	2.00	
14	何建友	3.50	1.75	
15	张梅	3.00	1.50	

16	钟澜	3.00	1.50	
17	曾秀贞	3.00	1.50	
18	白根合	2.50	1.25	
19	梁雷学	2.50	1.25	
20	李海忠	2.50	1.25	
21	罗文英	2.50	1.25	
22	凌志翔	2.50	1.25	
23	黄登轩	2.50	1.25	
24	朱洪财	2.50	1.25	
25	陈汉忠	2.50	1.25	
26	卢祖泽	2.50	1.25	
27	张翠英	2.00	1.00	
28	尹建群	2.00	1.00	
29	黄万勋	1.50	0.75	
30	朱德雄	1.50	0.75	
31	何开山	1.50	0.75	
32	陈国英	1.50	0.75	
33	郭晖华	1.50	0.75	
34	黎永锋	1.00	0.50	
35	神润田	0.50	0.25	
36	黄寿机	0.50	0.25	
37	任永定	0.50	0.25	
38	陈新国	0.50	0.25	
<b>合计</b>		<b>200.00</b>	<b>100.00</b>	

## 2、韶关牧科吸收合并韶关市牧科种猪场

韶关市牧科种猪场系韶关市畜牧研究所的原科研基地，后经批准，韶关牧科收购韶关市牧科种猪场资产，并承继韶关市牧科种猪场与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村民委员会于2004年12月21日所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同时，韶关市牧

科种猪场的员工也进入韶关牧科，成为韶关牧科的员工。实质上，韶关市牧科种猪场已被韶关牧科吸收合并。韶关牧科吸收合并韶关市牧科种猪场取得的相关程序性文件如下：

韶关市农业局资产核查小组于 2008 年 1 月 3 日出具《关于市农业局资产核查小组对韶关市牧科种猪场流动资产核查情况的报告》，核查的资产结果显示韶关市牧科种猪场流动资产共计 3,898,509.07 元。公司已支付收购对价。

2008 年 6 月 19 日，韶关市农业局出具了《关于市畜牧研究所种猪场流动资产处置的批复》，同意韶关市畜牧研究所种猪场流动资产全部转让给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经批准，韶关牧科收购韶关市牧科种猪场资产。

2008 年 12 月 10 日，韶关市畜牧研究所出具《证明》，原韶关市畜牧研究所优良种猪繁育基地项目经请示上级部门同意，已转交给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建设，特此证明。

2011 年 6 月 28 日，韶关市农业局出具《证明》，韶关市牧科种猪场更名为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民委员会出具《证明》，原韶关市牧科种猪场已于 2011 年 8 月 2 日办理注销，该经营场所已由其主管部门韶关市畜牧研究所转让给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韶关牧科吸收合并韶关市牧科种猪场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3 月 20 日，韶关牧科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

(1) 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谢光明	邝旺祥	8.00	4.00	8.00

2	何开山		1.50	0.75	1.50
3	黄万勋		1.50	0.75	1.50
4	朱洪财		2.50	1.25	2.50
5	曾秀贞		3.00	1.50	3.00
6	钟澜		3.00	1.50	3.00
7	黎永锋		1.00	0.50	1.00
8	谢富强		5.00	2.50	5.00
9	张翠英		2.00	1.00	2.00
10	陈汉忠		2.50	1.25	2.50
11	黄登轩		2.50	1.25	2.50
12	郭晖华		1.50	0.75	1.50
14	姜亚非		4.00	2.00	4.00
15	杨友强		1.00	0.50	1.00
16	姜亚非		4.00	2.00	4.00
17	白根合		2.50	1.25	2.50
18	朱德雄		1.50	0.75	1.50
19	任永定		0.50	0.25	0.50
20	梁雷学		2.50	1.25	2.50
21	尹建群		2.00	1.00	2.00
22	罗文英		2.50	1.25	2.50
23	黄粤帆		4.00	2.00	4.00
24	汤秀平		4.00	2.00	4.00
25	神润田		0.50	0.25	0.50
26	高建平		10.00	5.00	10.00
27	何建友		3.50	1.75	3.50
28	杨友强	杜书秀	3.00	1.50	3.00
29	饶爱文	陈细浩	8.00	4.00	8.00
30	卢祖泽		2.50	1.25	2.50

31	黄寿机		0.50	0.25	0.50
32	李海忠		2.50	1.25	2.50
33	赖富明		6.00	3.00	6.00
34	凌志翔		2.50	1.25	2.50
35	陈国英		1.50	0.75	1.50
36	陈新国		0.50	0.25	0.50
37	张梅		3.00	1.50	3.00

(2) 同意免去姜亚非、赖富明公司董事职务； (3) 同意选举邝旺祥、任永钦、陈细浩为公司董事； (4) 同意继续选举任永钦为法定代表人、邝旺祥为董事长； (5) 同意继续聘任任永钦为经理； (6) 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选举杜书秀为公司监事； (7)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3月20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2年3月21日，韶关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邝旺祥	84.00	42.00	
2	任永钦	48.00	24.00	
3	陈细浩	35.00	17.50	
4	杜书秀	33.00	16.50	
合计		200.00	100.00	货币

####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1日，韶关牧科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1	邝旺祥	杜书秀	3.00	1.50	3.00

2		陈细浩	0.50	0.25	0.50
3		李海忠	0.50	0.25	0.50
4		谢光明	8.00	4.00	8.00
5		何开山	1.50	0.75	1.50
6		黄万勋	1.50	0.75	1.50
7		朱洪财	2.50	1.25	2.50
8		曾秀贞	3.00	1.50	3.00
9		钟澜	3.00	1.50	3.00
10		黎永锋	1.00	0.50	1.00
11		谢富强	5.00	2.50	5.00
12		郭晖华	1.50	0.75	1.50
13		杨友强	1.00	0.50	1.00
14	任永钦	姜亚非	4.00	2.00	4.00
15		白根合	2.50	1.25	2.50
16		朱德雄	3.50	1.75	3.50
17		任永定	0.50	0.25	0.50
18		梁雷学	2.50	1.25	2.50
19		尹建群	2.00	1.00	2.00
20		罗文英	2.50	1.25	2.50
21		黄粤帆	4.00	2.00	4.00
22		汤秀平	4.00	2.00	4.00
23		神润田	0.50	0.25	0.50
24		高建平	10.00	5.00	10.00
25	杜书秀	杨友强	3.00	1.50	3.00
26	陈细浩	饶爱文	8.00	4.00	8.00
27		卢祖泽	2.50	1.25	2.50
28		黄寿机	0.50	0.25	0.50
29		李海忠	2.50	1.25	2.50

30		赖富明	6.00	3.00	6.00
31		凌志翔	2.50	1.25	2.50
32		陈国英	1.50	1.75	1.50
33		陈新国	0.50	0.25	0.50
34		张梅	3.00	1.50	3.00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2年5月21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韶关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邝旺祥	52.00	26.00	货币
2	杜书秀	33.00	16.50	
3	任永钦	12.00	6.00	
4	高建平	10.00	5.00	
5	陈细浩	8.50	4.25	
6	谢光明	8.00	4.00	
7	姜亚非	4.00	2.00	
8	饶爱文	8.00	4.00	
9	赖富明	6.00	3.00	
10	谢富强	5.00	2.50	
11	杨友强	4.00	2.00	
12	汤秀平	4.00	2.00	
13	黄粤帆	4.00	2.00	
14	张梅	3.00	1.50	
15	钟澜	3.00	1.50	
16	曾秀贞	3.00	1.50	

17	白根合	2.50	1.25	
18	梁雷学	2.50	1.25	
19	李海忠	3.00	1.50	
20	罗文英	2.50	1.25	
21	凌志翔	2.50	1.25	
22	朱洪财	2.50	1.25	
23	卢祖泽	2.50	1.25	
24	尹建群	2.00	1.00	
25	黄万勋	1.50	0.75	
26	朱德雄	3.50	1.75	
27	何开山	1.50	0.75	
28	陈国英	1.50	0.75	
29	郭晖华	1.50	0.75	
30	黎永锋	1.00	0.50	
31	神润田	0.50	0.25	
32	黄寿机	0.50	0.25	
33	任永定	0.50	0.25	
34	陈新国	0.50	0.25	
<b>合计</b>		<b>200.00</b>	<b>100.00</b>	

## 5、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30日，韶关牧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谢光明	邝旺祥	1.00	0.50	14.00
2	杨友强		3.00	1.50	42.00
3	谢富强		2.00	1.00	28.00

4	赖富明		4.50	2.25	63.00
5	黄万勋		1.50	0.75	21.00
6	饶爱文		8.00	4.00	112.00
7	梁雷学		2.50	1.25	35.00
8	白根合		2.50	1.25	35.00
9	陈新国		0.50	0.25	7.00
10	曾秀贞		3.00	1.50	42.00
11	杜书秀		15.00	7.50	210.00
12	汤秀平		3.00	1.50	42.00
13	黄粤帆		3.00	1.50	42.00
14	朱洪财		2.00	1.00	28.00
15	罗文英		1.50	0.75	21.00
16	朱德雄		2.50	1.25	35.00
17	郭晖华		1.50	0.75	21.00
18	李海忠		3.00	1.50	42.00
19	黄寿机		0.50	0.25	7.00
20	黎永锋		1.00	0.50	14.00
21	陈国英		1.50	0.75	21.00
22	尹建群		2.00	1.00	28.00
23	卢祖泽		2.50	1.25	35.00
24	何开山		1.50	0.75	21.00
25	凌志翔		2.50	1.25	35.00
26	高建平		10.00	5.00	140.00
27	张梅		3.00	1.50	42.00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2年5月30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韶关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邝旺祥	80.50	40.25	货币
2	邹文生	56.00	28.00	
3	杜书秀	18.00	9.00	
4	任永钦	12.00	6.00	
5	陈细浩	8.50	4.25	
6	谢光明	7.00	3.50	
7	姜亚非	4.00	2.00	
8	谢富强	3.00	1.50	
9	钟澜	3.00	1.50	
10	赖富明	1.50	0.75	
11	杨友强	1.00	0.50	
12	汤秀平	1.00	0.50	
13	黄粤帆	1.00	0.50	
14	罗文英	1.00	0.50	
15	朱德雄	1.00	0.50	
16	朱洪财	0.50	0.25	
17	神润田	0.50	0.25	
18	任永定	0.50	0.25	
<b>合计</b>		<b>200.00</b>	<b>100.00</b>	

## 6、第四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6月18日，韶关牧科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及增加注册资本事宜：

股权转让：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任永钦	郑永红	3.50	1.75	49.00
2		邓庆航	1.50	0.75	21.00
3	陈细浩	邓庆航	3.50	1.75	49.00
4	姜亚非	邹文生	4.00	2.00	56.00
5	钟澜	邹文生	1.50	0.75	21.00

增加注册资本：

序号	姓名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额 (万元)	新增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邹文生	82.14	1150.00	货币
2	郑虹蔚	23.00	322.00	
3	张宪	14.29	200.00	
4	胡飞鸿	10.00	140.00	
5	邹兴昌	7.14	100.00	
6	黄亚非	5.71	80.00	
7	黄海阳	5.71	80.00	
8	邹盛生	3.57	50.00	
9	邹荣生	3.57	50.00	
10	曾培茜	2.86	40.00	
<b>合计</b>		<b>158.00</b>	<b>2,212.00</b>	

同意免去任永钦、陈细浩公司董事职务，同意选举邹文生、邝旺祥、邹兴昌为公司董事。同意免去邝旺祥公司董事长职务，免去任永钦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选举邹文生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同意免去任永钦公司经理职务，同意聘任邝旺祥为公司经理。同意免去杜书秀公司监事职务，同意选举胡飞鸿为公司监事。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2年7月4日，韶关市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

(韶公信验字[2012]第 108 号), 对韶关牧科此次增资进行审验, 截至 2012 年 6 月 29 日止, 韶关牧科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58.00 万元, 均为货币出资。

韶关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 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 股东及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邹文生	143.64	40.12	货币
2	邝旺祥	80.50	22.49	
3	郑虹蔚	23.00	6.42	
4	杜书秀	18.00	5.03	
5	张宪	14.29	3.99	
6	胡飞鸿	10.00	2.79	
7	邹兴昌	7.14	2.00	
8	任永钦	7.00	1.96	
9	谢光明	7.00	1.96	
10	黄亚非	5.71	1.60	
11	黄海阳	5.71	1.60	
12	陈细浩	5.00	1.40	
13	邓庆航	5.00	1.40	
14	邹盛生	3.57	1.00	
15	邹荣生	3.57	1.00	
16	郑永红	3.50	0.98	
17	谢富强	3.00	0.84	
18	曾培茜	2.86	0.80	
19	赖富明	1.50	0.42	
20	钟澜	1.50	0.42	

21	杨友强	1.00	0.28	
22	汤秀平	1.00	0.28	
23	黄粤帆	1.00	0.28	
24	罗文英	1.00	0.28	
25	朱德雄	1.00	0.28	
26	朱洪财	0.50	0.14	
27	神润田	0.50	0.14	
28	任永定	0.50	0.14	
<b>合计</b>		<b>358.00</b>	<b>100.00</b>	

## 7、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2月27日，韶关市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2012年度审计报告》（韶公信审字【2013】第26号），确认公司2012年末资本公积为23,461,500.00元。

2013年2月28日，韶关牧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805.5万元按出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58.00万元增加至1,163.50万元。

2013年3月11日，韶关市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韶公信验字[2013]第3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2月28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805.50万元转增股本。

韶关市工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邹文生	466.84	40.12	净资产
2	邝旺祥	261.63	22.49	
3	郑虹蔚	74.75	6.43	
4	杜书秀	58.50	5.03	

5	张宪	46.43	3.99	
6	胡飞鸿	32.50	2.79	
7	邹兴昌	23.21	2.00	
8	任永钦	22.75	1.96	
9	谢光明	22.75	1.96	
10	黄亚非	18.57	1.60	
11	黄海阳	18.57	1.60	
12	陈细浩	16.25	1.40	
13	邓庆航	16.25	1.40	
14	邹盛生	11.61	1.00	
15	邹荣生	11.61	1.00	
16	郑永红	11.38	0.98	
17	谢富强	9.75	0.84	
18	曾培茜	9.29	0.78	
19	赖富明	4.88	0.42	
20	钟澜	4.88	0.42	
21	杨友强	3.25	0.28	
22	汤秀平	3.25	0.28	
23	黄粤帆	3.25	0.28	
24	罗文英	3.25	0.28	
25	朱德雄	3.25	0.28	
26	朱洪财	1.63	0.14	
27	神润田	1.63	0.14	
28	任永定	1.63	0.14	
<b>合计</b>		<b>1,163.50</b>	<b>100.00</b>	

## 8、企业名称变更

2013年11月8日，韶关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企业名称由“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日，韶关市工商局批准了此次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9、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25日，广东牧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胡飞鸿	邹兴昌	23.21	2.00	100.00
2	邹文生		9.29	0.80	40.00
3	杜书秀		58.50	5.03	252.00
4	郑虹蔚	邹盛生	48.75	4.19	210.00
5	郑虹蔚	邹荣生	18.57	1.60	80.00

并同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年7月25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4年8月1日，韶关市工商局批准了上述增资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文生	457.55	39.33
2	邝旺祥	261.63	22.49
3	邹兴昌	114.21	9.82
4	邹盛生	60.36	5.19
5	张宪	46.43	3.99
6	邹荣生	30.18	2.59
7	任永钦	22.75	1.96

8	谢光明	22.75	1.96
9	黄亚非	18.57	1.60
10	黄海阳	18.57	1.60
11	陈细浩	16.25	1.40
12	邓庆航	16.25	1.40
13	郑永红	11.38	0.98
14	谢富强	9.75	0.84
15	胡飞鸿	9.29	0.80
16	曾培茜	9.29	0.78
17	郑虹蔚	7.43	0.64
18	赖富明	4.88	0.42
19	钟澜	4.88	0.42
21	杨友强	3.25	0.28
22	汤秀平	3.25	0.28
23	黄粤帆	3.25	0.28
24	罗文英	3.25	0.28
25	朱德雄	3.25	0.28
26	朱洪财	1.63	0.14
27	神润田	1.63	0.14
28	任永定	1.63	0.14
<b>合计</b>		<b>1,163.50</b>	<b>100.00</b>

## 10、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29日，邝旺祥与邹文生就股权转让事宜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4年12月29日，广东牧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
----	-----	-----	-------	--------	------

			(万元)	(%)	(万元)
1	邝旺祥	邹文生	92.63	7.96	399.00

韶关市工商局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文生	550.18	47.29
2	邝旺祥	169.00	14.53
3	邹兴昌	114.21	9.82
4	邹盛生	60.36	5.19
5	张宪	46.43	3.99
6	邹荣生	30.18	2.59
7	任永钦	22.75	1.96
8	谢光明	22.75	1.96
9	黄亚非	18.57	1.60
10	黄海阳	18.57	1.60
11	陈细浩	16.25	1.40
12	邓庆航	16.25	1.40
13	郑永红	11.38	0.98
14	谢富强	9.75	0.84
15	胡飞鸿	9.29	0.80
16	曾培茜	9.29	0.78

17	郑虹蔚	7.43	0.64
18	赖富明	4.88	0.42
19	钟澜	4.88	0.42
20	杨友强	3.25	0.28
21	汤秀平	3.25	0.28
22	黄粤帆	3.25	0.28
23	罗文英	3.25	0.28
24	朱德雄	3.25	0.28
25	朱洪财	1.63	0.14
26	神润田	1.63	0.14
27	任永定	1.63	0.14
合计		1,163.50	100.00

## 11、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5日，广东牧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价格(万元)
1	邝旺祥	邹文生	122.57	10.53	528.00
2	邓庆航	邹文生	16.25	1.40	70.00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韶关市工商局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文生	689.00	59.22
2	邹兴昌	114.21	9.82
3	邹盛生	60.36	5.19
4	邝旺祥	46.43	3.99
5	张宪	46.43	3.99
6	邹荣生	30.18	2.59
7	任永钦	22.75	1.96
8	谢光明	22.75	1.96
9	黄亚非	18.57	1.60
10	黄海阳	18.57	1.60
11	陈细浩	16.25	1.40
12	郑永红	11.38	0.98
13	谢富强	9.75	0.84
14	胡飞鸿	9.29	0.80
15	曾培茜	9.29	0.78
16	郑虹蔚	7.43	0.64
17	赖富明	4.88	0.42
18	钟澜	4.88	0.42
19	杨友强	3.25	0.28
20	汤秀平	3.25	0.28

21	黄粤帆	3.25	0.28
22	罗文英	3.25	0.28
23	朱德雄	3.25	0.28
24	朱洪财	1.63	0.14
25	神润田	1.63	0.14
26	任永定	1.63	0.14
<b>合计</b>		<b>1,163.50</b>	<b>100.00</b>

## 12、有限公司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30日，胡飞鸿与邹文生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5年6月30日，广东牧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如下股权转让事宜：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	转让价格(万元)
1	胡飞鸿	邹文生	9.29	0.80	22.35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韶关市工商局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文生	698.29	60.02
2	邹兴昌	114.21	9.82
3	邹盛生	60.36	5.19
4	邝旺祥	46.43	3.99

5	张宪	46.43	3.99
6	邹荣生	30.18	2.59
7	任永钦	22.75	1.96
8	谢光明	22.75	1.96
9	黄亚非	18.57	1.60
10	黄海阳	18.57	1.60
11	陈细浩	16.25	1.40
12	郑永红	11.38	0.98
13	谢富强	9.75	0.84
14	曾培茜	9.29	0.80
15	郑虹蔚	7.43	0.64
16	赖富明	4.88	0.42
17	钟澜	4.88	0.42
18	杨友强	3.25	0.28
19	汤秀平	3.25	0.28
20	黄粤帆	3.25	0.28
21	罗文英	3.25	0.28
22	朱德雄	3.25	0.28
23	朱洪财	1.63	0.14
24	神润田	1.63	0.14
25	任永定	1.63	0.14
<b>合计</b>		<b>1,163.50</b>	<b>100.00</b>

### 1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9月20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5）第146116号），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51,529,672.74元（实收资本为11,635,000.00元、资本公积为14,032,110.43元，盈余公积为3,430,476.06元，未分配利润为22,432,086.25元）。

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9 月 25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5]第 1003 号），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59,031,586.49 元。

2015 年 9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由广东牧科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51,529,672.74 元为依据，按 1:0.4851573602289484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2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实收资本为 25,000,000.00 元，净资产折股余额 26,529,672.74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涉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存在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

参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收入者个人所得税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发[2010]54 号），“对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和除股票溢价发行外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和股本的，要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依据现行政策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份制企业转增股本和派发红股征免个人所得税的通知》（国税发[1997]198 号），“股份制企业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属于股息、红利性质的分配，对个人取得的转增股本数额，不作为个人所得，不征收个人所得税”，“股份制企业用盈余公积金派发红股属于股息、红利性质的分配，对个人取得的红股数额，应作为个人所得征税”。

综上，公司设立（改制）过程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自然人股东对此无纳税义务。

2015 年 9 月 26 日，邹文生、邹兴昌、邹盛生等 25 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广东牧科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权益全部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5 年 10 月 10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京永验字（2015）第 21117 号），验证股份公司股本 25,000,000.00 元已全部到位。

2015年11月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邹文生、邹兴昌、邹盛生、戴群策、马容川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并选举张海平、任永定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丘春玲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1月10日，公司在韶关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2006713692634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长白、大白纯种猪及长大、大长杂交种母猪饲养（在许可证许可范围及有效期限内经营）。肉猪饲养；畜牧技术咨询服务。农业技术研究开发；生态农业开发；有机肥料生产销售；种植、销售：蔬菜、药材；水产养殖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邹文生	15,004,003.00	60.02	净资产
2	邹兴昌	2,454,110.00	9.82	
3	邹盛生	1,296,888.00	5.19	
4	张宪	997,606.00	3.99	
5	邝旺祥	997,595.00	3.99	
6	邹荣生	648,444.00	2.59	
7	任永钦	488,827.00	1.96	
8	谢光明	488,827.00	1.96	
9	黄亚非	399,042.00	1.60	
10	黄海阳	399,042.00	1.60	
11	陈细浩	349,162.00	1.40	
12	郑永红	244,413.00	0.97	
13	谢富强	209,497.00	0.83	

14	曾培茜	199,521.00	0.79	
15	郑虹蔚	159,617.00	0.63	
16	赖富明	104,749.00	0.42	
17	钟澜	104,749.00	0.42	
18	杨友强	69,832.00	0.28	
19	汤秀平	69,832.00	0.28	
20	黄粤帆	69,832.00	0.28	
21	罗文英	69,832.00	0.28	
22	朱德雄	69,832.00	0.28	
23	朱洪财	34,916.00	0.14	
24	神润田	34,916.00	0.14	
25	任永定	34,916.00	0.14	
<b>合计</b>		<b>25,000,000.00</b>	<b>100.00</b>	

主办券商、律师通过核查公司历次出资的验资报告确认：天合牧科自有限公司设立起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其历次出资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缴出资，并进行了合法验资，且历次出资真实，无瑕疵。公司出资履行程序及股东出资方式与比例合法、合规。公司的设立、历次股权转让、历次增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历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等因素，且受让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合法合规，不存在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现象，股权无潜在纠纷。公司现有股东出具了《声明》：“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皆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不存在被锁定、质押、特别转让安排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均适格，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董事

**邹文生，董事长**，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二）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邹兴昌，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三）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邹盛生，董事**，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三）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戴群策，董事**，男，1965年10月3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1日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期间，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在中山大学法学院在职学习刑法研究生课程，结业。职业经历：1987年7月至1998年7月就职于广东省人民警察学校，担任助教、讲师、高级讲师；1998年7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广东公安司法管理干部学院，担任高级讲师、副教授，刑法教研室主任，法律系副主任；2004年8月至今就职于广东警官学院，担任法律系副主任；2012年5月至今，兼职于广州鑫源恒业电力线路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广东警官学院人事处于2015年11月3日出具《证明》：兹证明戴群策同志是我院法律系教师，任法律系副主任。我院同意其担任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马容川，董事**，男，1969年10月3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5月26日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金融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1991年6月至1996年5月就职于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公司，任会计；1996年5月至1999年10月就职于珠海经济特区华南联合石油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主管；1999年10月到2000年1月待业；2000年1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珠海银邮光电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北京海融宏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年10月到2013年10月

在中山科朗家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年10月到2014年12月就职于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4年12月到2015年5月待业；2015年5月至今兼职于深圳赛博纳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 （二）公司监事

**张海平，监事会主席，男，1962年3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6月15日毕业于湖南衡阳有色冶金机械厂职工大学机械制造与设计专业，专科学历。职业经历：1990年6月至1996年7月就职广东省有色冶金机械厂(变更为乐昌市明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工艺和计划员；1996年8月至2006年6月就职广东省有色冶金机械厂，担任生产科科长；2006年7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乐昌市明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生产技术部部长；2011年1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乐昌市明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担任锻铆车间主任；2014年12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任永定，监事，男，1959年2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15日毕业于广东省清远市连山县民族中学机械专业，专科学历。职业经历：1977年8月至1981年3月就职连山农业局，担任畜牧场场长；1981年4月至2012年3月就职韶关市畜牧研究所，担任饲料厂主任；2012年4月至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中心主任；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丘春玲，职工代表监事，女，1979年2月2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10日毕业于梅州农业学校农业经济管理专业，中专学历。职业经历：1999年8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担任仓管；2004年8月至2008年2月自由职业；2008年3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广州市增城增江畜禽养殖场，担任产房主管；2012年2月至2013年4月，待业；2013年5月至2015年1月在深圳华天创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会计员。2015年2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统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 (三) 高级管理人员

**邹兴昌，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三）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刘爱群，副总经理，**男，1967年5月2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毕业于湖南农学院畜牧水产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1990年9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太原市晋阳生产基地（部队农场，已解散），担任猪场场长；2000年6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惠州市博罗县莫洞猪场，担任场长；2004年4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惠州市博罗县合力猪场，担任场长；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英德市德丰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担任猪场场长；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高州市湖塘畜牧水产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场长；2014年1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广州大北农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大北农昌农品牌部大客户部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中心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邹盛生，财务总监，**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公司董事”相关内容。

**冯斐霞，董事会秘书，**女，1983年12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6年7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担任前台办事员；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佛山市禅城区地方税务局，担任协税员；2010年4月2014年9月就职于佛山市和菱电器空调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行政经理。现任股份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邹文生	董事长	15,004,003.00	60.02
邹兴昌	董事、总经理	2,454,110.00	9.82
邹盛生	董事、财务总监	1,296,888.00	5.19

戴群策	董事	0.00	0.00
马容川	董事	0.00	0.00
张海平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任永定	监事	34,916.00	0.14
丘春玲	职工代表监事	0.00	0.00
刘爱群	副总经理	0.00	0.00
冯斐霞	董事会秘书	0.00	0.00
<b>合计</b>	<b>—</b>	<b>18,789,917.00</b>	<b>75.17</b>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审字（2015）第 146116 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7,360.67	7,487.16	7,455.8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52.97	4,798.03	5,256.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合计（万元）	5,152.97	4,798.03	5,256.06
每股净资产（元）	4.43	4.12	4.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	4.43	4.12	4.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99	35.92	29.50
流动比率（倍）	1.84	1.47	3.07
速动比率（倍）	0.20	0.10	1.15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483.90	7,699.63	7,520.04

净利润（万元）	354.94	-458.03	443.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4.94	-458.03	44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6.42	-474.80	366.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6.42	-474.80	366.47
毛利率（%）	12.38	-0.13	11.02
净资产收益率（%）	7.13	-9.11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57	-9.44	7.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85	59.21	86.65
存货周转率（次）	1.77	2.92	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80.75	436.23	-157.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7	0.37	-0.14

相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①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每股净资产=年度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度末股份总数

## 六、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项目负责人	张艳辉
项目小组成员	曹兰兰、黄楚楚、李和、陈卿
联系电话	0769-22110317
传真	0769-22118607
(二) 律师事务所	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101 号兴业银行大厦 13 楼
法定代表人	林泰松
经办律师	卢伟东、刘峰
联系电话	020-38219668
传真	020-38219766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小龙、石志勇
联系电话	010-65950611
传真	010-65955570
<b>(四) 资产评估机构</b>	<b>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b>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座 18 层南区
法定代表人	黄世新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刘建平、刘彦丽
联系电话	010-88337301
传真	010-88337312
<b>(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b>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 证券交易场所</b>	<b>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生猪饲养和销售的畜牧养殖企业，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饲养和销售。

#### (二) 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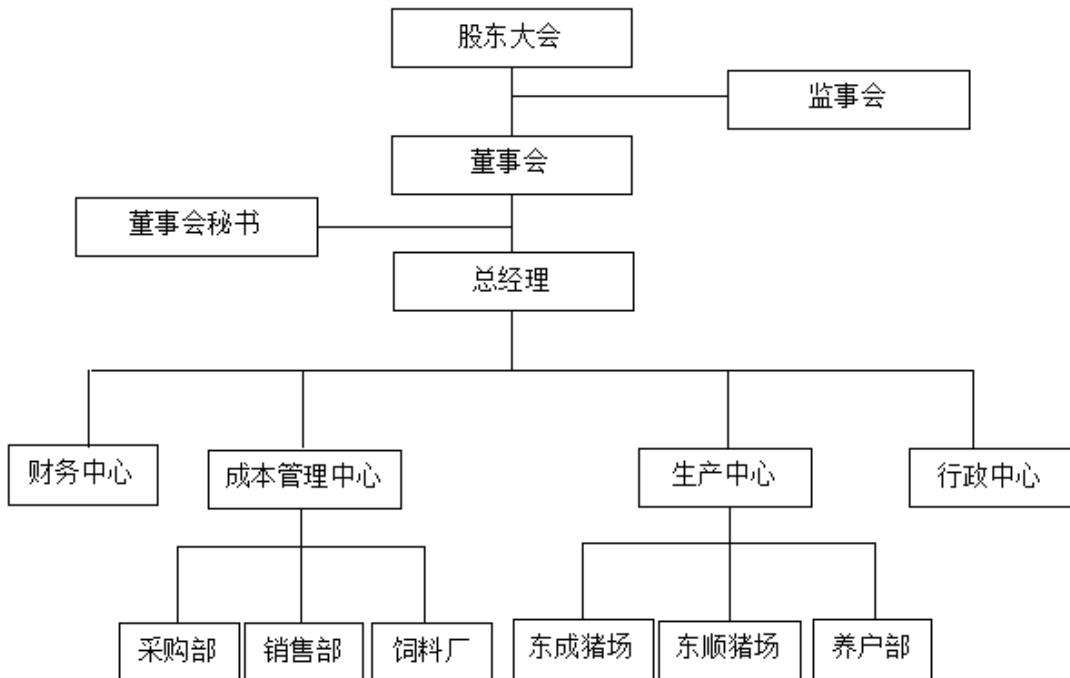
序号	商品名称	商品图片	商品用途
1	商品猪		商品猪包括供港活猪、二元杂商品猪和三元杂商品猪；商品猪的特点是体型丰满，肉质鲜嫩；110kg时屠宰率81%，胴体瘦肉率达到66%，平均膘厚1.9cm，平均胴体皮率5.7%
2	新丹系二元母猪		新丹系二元母猪蹄肢粗壮、臀部发达、体型清秀、抗病能力强；繁殖性能高，后备母猪发情配种率95%，受胎分娩率93%，母猪有效乳头数达到7到8对，窝均产合格活仔数14.5头；哺乳性能优越，窝均断奶合格仔猪13.7头以上，25日龄断奶仔猪头均重7.6kg；后代商品育肥猪148日龄体重达到100kg

3	优良猪苗		<p>母猪优秀的泌乳性能，哺乳仔猪活泼、健康、均匀；在良好的饲养管理和环境控制下，新生仔猪成活率达到98%以上，不需要使用抗生素保健或治疗</p>
4	绿色放养猪		<p>公司在养殖业的开创性饲养模式，放养猪是100%的绿色纯天然生态猪；采用一种完全满足猪天性的饲养方式放养，不使用任何药物、添加剂、饲料及疫苗，长期在山地、树林里自由活动和觅食，猪食以象草、黑麦草、青菜、番薯、番薯苗及玉米粉为主食；放养猪肉质鲜嫩、口感细腻而清香，健康安全、品尝幸福，深受高端消费人士喜爱</p>
5	新丹系大白公猪		<p>新丹系大白公猪四肢粗壮、肩背宽阔、臀部丰满、体型健壮，性欲旺盛，抗病能力极强；有效乳头7对以上，优越的繁殖性能遗传因子，为改良后代二元母猪综合性能提供可靠的遗传保证</p>

6	新美系杜洛克公猪		<p>新美系杜洛克公猪四肢粗壮、臀部丰满、性欲旺盛，生长速度快，瘦肉率高，性情温顺，是作为猪场种猪终端父本的最佳选择</p>
7	新丹系纯种母猪		<p>改良后的新丹系纯种母猪体型丰满、四肢健壮、抵抗疾病和对环境适应能力强，繁殖性能优越，窝均产合格仔猪数13.6头，窝均断奶合格仔猪数13.2头，生长速度快，30-100kg日均增重985g</p>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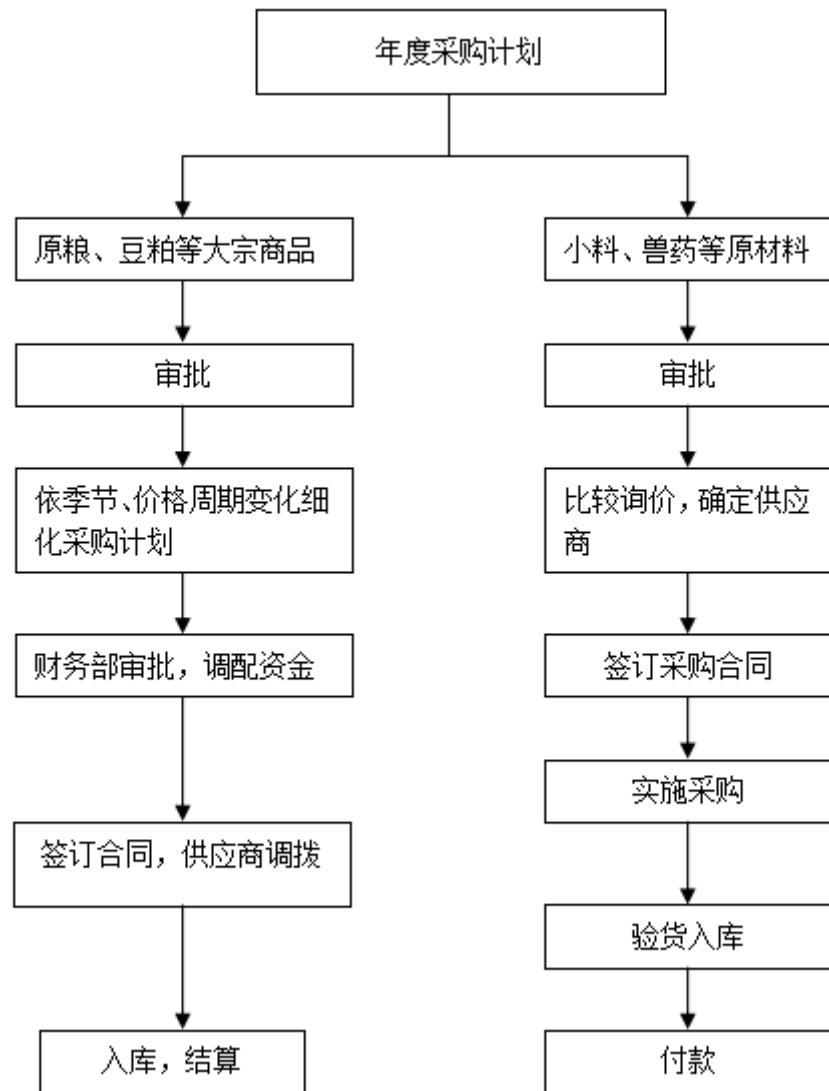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1、采购管理流程

公司生猪养殖过程中使用的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依季节、价格周期采购；使用的饲料、兽药、疫苗的采购依据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根据实际需求通过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集中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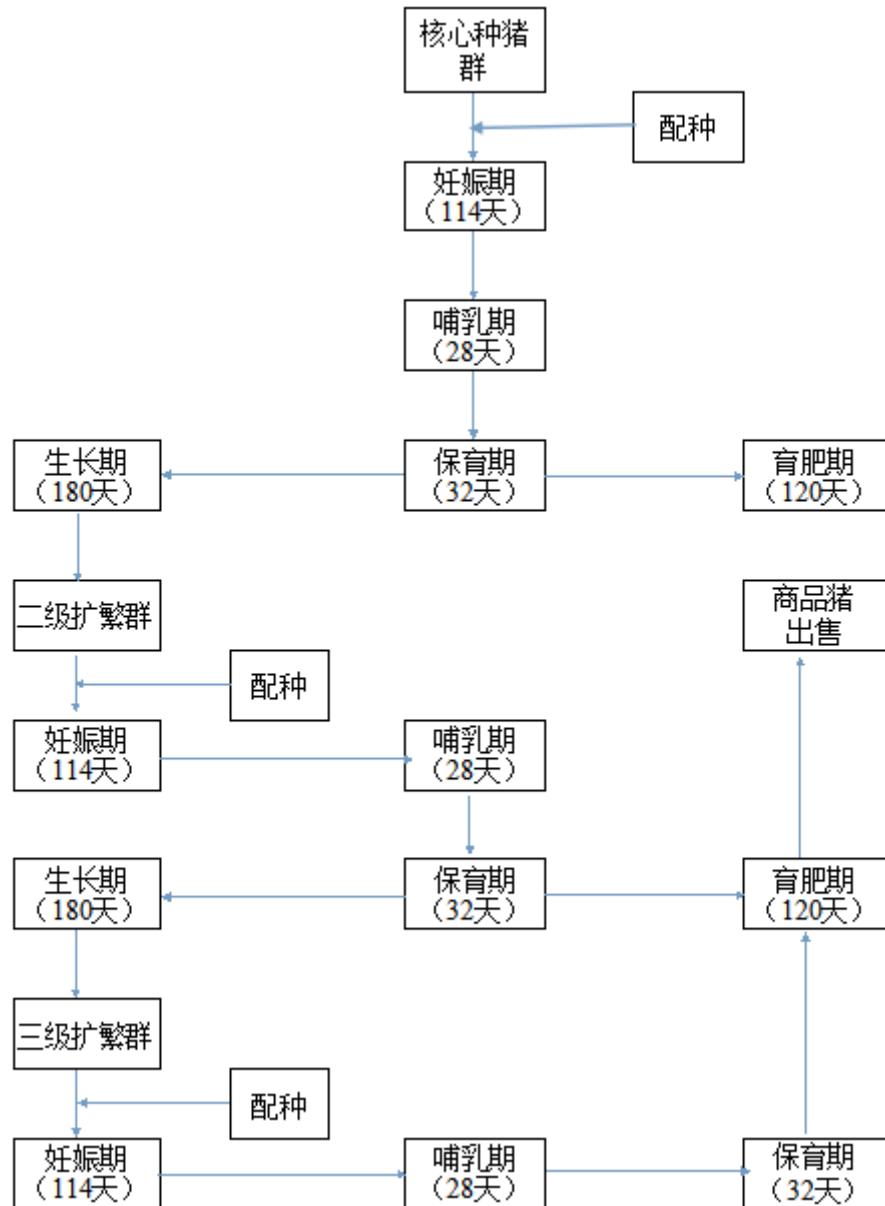
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所示：



## 2、生产流程

公司除部分自繁自养以外，还实行公司加农户的饲养模式，生猪养殖模式灵活。自繁自养模式涵盖从种猪到育肥猪的整个生产过程，该模式减少了养殖的中间环节，可以提高盈利水平，降低市场风险。

公司商品猪的生产流程如下所示：



公司加农户合作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加农户合作模式，即公司负责猪苗、饲料及兽药疫苗等物料供应及销售环节的建立和管理，并负责制定育肥猪的饲养环节所需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和技术标准，农户必须按照公司的要求做好各项管理工作。农户负责养殖的场地、设施的建设和维护以及劳动力的投入。

公司向农户提供猪苗，数量以公司农户在领苗单确认的为准；公司向农户提供不同阶段所需合格饲料，品种和数量以公司与农户在物料领用单上确认为准。公司收回育肥猪时，需要公司工作人员、农户及客户三方对车皮过磅、育

肥猪过磅以及猪只数量进行签名确认。公司回收育肥猪的时间不得晚于农户领苗后 130 天，公司会根据回收育肥猪的体重、质量来制订单位回收价格。

**(2) 报告期内公司自行养殖和合作养殖的比重：**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自行养殖 (%)	45.55	56.28	46.16
合作养殖 (%)	54.45	43.72	53.84

**(3) 自行养殖是传统自繁自养，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需要较多的人力养殖成本。合作养殖方式下，由公司提供猪苗、饲料、药物、疫苗和技术指导，养殖户提供场地、劳动力负责饲养，相对可以降低公司的土地、人力成本。同时“农户+公司”的合作模式，符合国家大力支持和鼓励的农业产业化发展方向，亦可以享受相关增值税税收优惠。**

合作养殖模式下，受农户的诚信度、责任心、公司自身技术力量与农户规模发展匹配度等因素影响，可能产生农户退户、终端产品质量稳定性、产品安全性等问题。公司与每位合作养殖户签订合作养殖合同，协议中明确规定了双方权利与义务及产品质量考核标准。随着公司养殖技术的不断提升，对农户养殖过程加强技术指导、质量控制，能够有效控制合作养殖所带来的相关风险。

**(4) 公司对农户生产管理建立以下质量控制措施：**

①公司严格筛选饲料原料供应商，实行供应商备案及产品产地备案和质量否决制；饲料原料由品控人员负责验收把关，确保所有原料符合质量标准；公司设计科学、安全的饲料配方，确保饲料不添加任何违禁药物；严格执行国家兽药管理规定采购药品，兽药疫苗供应商均经过 GSP 认证或 GMP 认证；严格执行国家用药药典和休药期，特别是农业部最新公布的“36+2”违禁药品的添加。

②公司与每位合作养殖户签订合作养殖合同，协议中明确规定了双方权利与义务及产品质量考核标准；由公司提供猪苗、饲料、兽药疫苗；严禁农户自行购买饲料、药物或自行配比饲料，确保终端产品食品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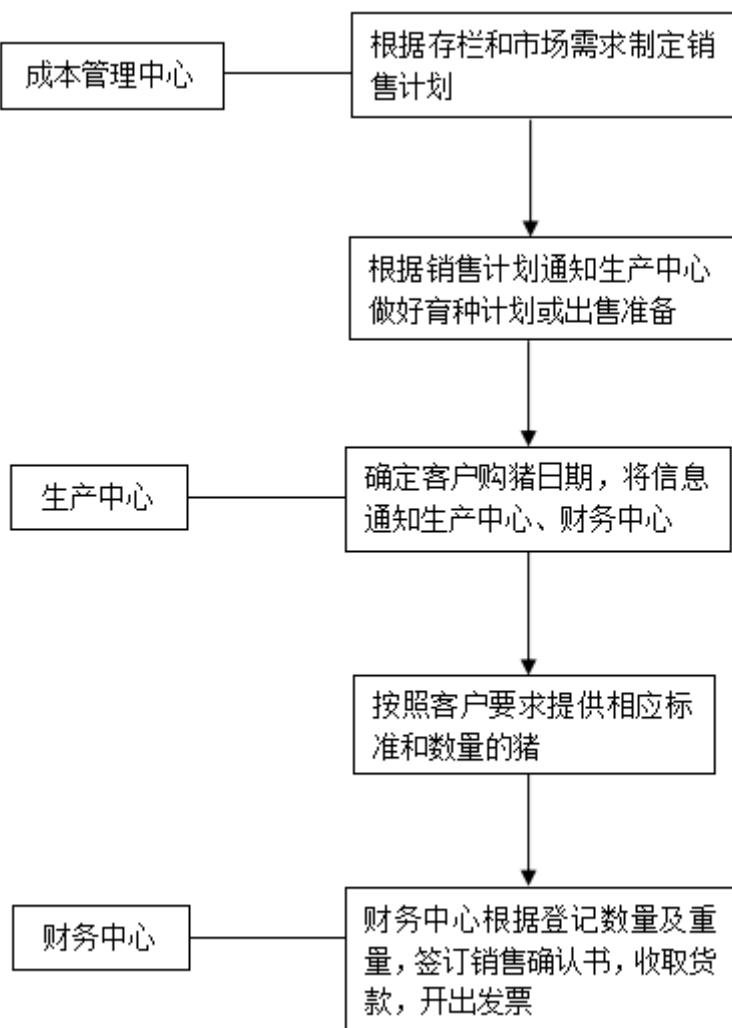
③公司对合作养殖户进行场地评估，确保合作养殖户养殖场地符合公司标

准。公司农户部专人分片区负责技术服务，同时对农户的饲养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及时反馈和解决饲养生产问题。

### 3、销售流程

销售部负责公司的商品猪、种猪销售业务，通常每月末和生产中心制定下月销售计划。销售部提前确定具体客户后将客户购买猪的数量、规格通知生产中心和财务中心，生产中心按照客户要求提供相应标准和数量的猪，在客户挑选过磅后由财务中心根据登记具体数量及重量和客户签订销售确认书，收取货款，并开具销售发票。

公司的销售流程如下所示：



### 4、公司和个人客户/供应商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司的现金收付情况

### (1) 公司和个人客户/供应商的交易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客户，公司和个人客户的交易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由销售部业务主管根据市场开拓需要主动联系目标客户或由老客户推荐介绍而获得；由于猪价波动较为频繁，公司销售部根据生产出栏计划量，安排销售进度，与意向客户沟通询价，按照价格优先同时兼顾老客户的比价原则选择确定销售客户，故难免存在个人客户。公司通过对个人客户的实地考察，资信调查等，并根据地理区位、诚信度、忠诚度、资金实力、销售渠道等因素确定是否与其建立合作关系。下达订单时，客户根据自身的销售情况，向公司销售部下达采购订单，销售部与意向采购客户进行电话沟通并询价：即先告知我司待售猪只品种、数量、估重，再根据市场供应量及价格趋势进行协商定价，将成交信息报送成本中心备存，并在公司销售部公布有关销售信息及相关销售安排；生产中心和财务中心分别按照销售部规定的时间安排相关人员分别进行赶猪和过磅、监磅及收款。客户装猪前先办理预付货款，财务中心专职人员根据销售群报价和过磅净重计算货款，打印销售单，由生产、销售、财务和客户签名确认，并在收足货款后由财务中心专职人员开具放行条；门卫收到放行条核实无误后对客户车辆予以放行；由于个人客户多来自不同的生猪批发市场，故公司与个人客户结算过程多使用现金。公司对现金收款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收到现金货款后，出纳员于当日存入公司银行账户，并向客户开具现金收款收据、及时登记现金日记账，确保账款相符。若遇周末或晚上银行非营业时间情况下，款项暂存保险柜隔日再存入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供应商，公司和个人供应商的交易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在食品蔬菜、劳保用品和五金零配件等方面的采购存在个人供应商。食品蔬菜主要为食堂的小额采购，根据食堂供应情况进行采购。而对于生产维修需要的劳保用品和部分五金零配件或非常规性的零星采购，为确保及时采购，保障供应，采购部可根据使用部门需求，参考历史采购记录，在周边批发商或个人供应商进行比较价格后进行现金采购。采购的物品需经仓管、品检或使用部门确认入库后，经成本中心审批后方可报帐。

## (2) 公司的现金收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和采购中现金收付款金额及占比如下：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中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10,323,491.50 元、24,111,036.65 元、12,893,404.50 元，占各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83%、31.31%、17.15%。2015 年 8-12 月公司销售中现金收款金额为 9,627,123.00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7.88%。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采购中现金付款金额分别为：697,311.00 元、1,034,967.40 元、947,869.28 元，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97%、1.66%、1.75%。2015 年 8-12 月公司采购交易中现金付款金额为 14,943.00 元，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0.04%。

报告期后，公司现金收付比例有所下降。

公司所处行业为生猪养殖业，交易过程中现金使用较多是由其行业特点所决定的。具体而言，公司个人客户主要为猪贩子，客户资金多来源于以现金方式收款，客户自行上门交款、提货。公司个人供应商主要为当地的个人养殖户，现金支付可以减少手续费，交易较为方便、快捷。

针对销售、采购交易中的现金收付款问题、保证现金收付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公司建立了如下内部控制：

公司销售分为“送货上门”与“上门提货”两种。“送货上门”方式下，不存在现金收款。“上门提货”方式下，客户自行上门交款、提货。提货后客户需在销售确认单上确认签收。交款可自行选择转账汇款、现金、POS 机刷卡等方式，优先推荐客户采用转账汇款或 POS 机刷卡。现金收款方面，客户提货现场交付现金后，出纳员将收取的现金货款于当日存入公司银行账户，并向客户开具现金收款收据、及时登记现金日记账，确保账款相符。若遇周末或晚上银行非营业时间情况下，款项暂存保险柜隔日再存入银行。

对于在提货后交款的情况，鉴于种猪客户发生欠款时间较长，公司已采取相应的措施：一般情况下客户不允许欠款，只有长期合作客户才能给予五万元

以内的赊销。

采购方面，在付款结算时，由经办人员负责与供应商对账，在确保采购产品入库，且数量无误、质量无瑕疵的情况下，根据约定的付款进度填写付款申请单，经采购经理审批后，递交财务部，财务部核对入库单、合同、发票、付款申请单、收款人、应付账款账面记录金额后交总经理审批后办理付款。

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出纳管理制度》，明确了现金使用范围，支付结算的审批程序。出纳人员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现金盘点，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出纳人员应当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现金盘点，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存相符。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情况。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技术

##### 1、猪舍技术

公司地处广东，夏季比较炎热，且持续时间长，所以公司在设计猪舍时采用了负压式水帘通风降温，这样使得猪舍内空气新鲜，且无臭味。

##### 2、种猪繁育技术

市场对于生猪的需求是肉质好，瘦肉率高，屠宰率高，而公司对生猪的要求是产仔率高，适应性强，生长速度快，饲料报酬高。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要求，选择具有优秀基因的种猪群作为核心群，结合 GBS 育种软件对核心群进行筛选，利用数据库对核心种猪进行全面的遗传性能评估，把优势基因猪作为祖代猪进行纯繁。

##### 3、生产养殖技术

###### (1) 配种怀孕技术

公司采用人工鉴定与公猪试情相结合的查情方式，双重保证母猪发情配种的准确性，确保母猪适时配种。为了提高优秀种公猪的利用率和预防疾病的传播，

配种全部采用人工受精技术，并由专人操作。母猪配上种后严格按怀孕母猪饲养管理制度执行，在怀孕的早、中期喂食怀孕料，90-95 天后为满足胎儿生长需要，改用攻胎料，直至母猪产仔。

#### （2）产仔哺乳技术

母猪产仔时实行 24 小时接产监护制度，以防出现母猪难产等情况。公司实行专人接产，严格按照接产要求操作，如断脐、断齿、断尾等。产房实行全进全出，平均断奶日龄为 25 日左右，平均窝产仔数 14.5 头左右，平均每头母猪断奶仔猪数 13.7 头左右，成活率达到 96% 以上。

#### （3）保育技术

保育舍严格实行全进全出制度，猪舍通风保持猪舍内空气新鲜，减少病原体数量，根据猪只的体质选用不同的饲料，规范操作规程，加强各项管理，提高猪群健康状态。目前保育猪成活率在 97% 以上，生长速度为每日 450 克以上，料肉比为 1.5:1 左右。

#### （4）生长、育肥技术

公司的生长、育肥舍通风透气，采用全漏缝地板和全自动饮水系统，让猪群生活在一个洁净、干燥和舒适的环境中，加上优质的原材料、合理的饲料配方和完善的免疫保健，确保猪群的健康水平，成活率达到 98% 以上，生长速度达到每日 900 克以上。

###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0 元。

#### 1、专利技术

公司名下无专利权。

#### 2、注册商标

公司拥有 2 项商标，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内容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商标权人	有效期限
1	11566510		31	活动物；活鱼；活家禽；新鲜水果；新鲜蔬菜；动物食品；饲料；动物垫窝用干稻草，植物；大麦	有限公司	2014/03/07 — 2024/03/06
2	11566907	<b>天合牧科</b>	31	活动物；活鱼；活家禽；新鲜水果；新鲜蔬菜；动物食品；饲料；动物垫窝用干稻草，植物；大麦	有限公司	2014/03/07 — 2024/03/06

### 3、公司拥有的域名

根据广东时代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国际顶级域名注册证书》，公司注册的域名信息如下：

域名名称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gdthmk.com	股份公司	2015/11/15	2016/11/15

### (三) 公司及产品的资质、荣誉情况

#### 1、公司获得的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内容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生产范围：饲养长白、大白原种猪 经营范围：长白、大白纯种猪及长大、大长杂交种母猪	(2015) 编号：粤 F99-01-01	广东省农业厅	2015/08/19	2018/08/18

2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经营范围：生猪养殖	(韶曲)动防合字第20140012号	韶关市曲江区畜牧兽医水产局	2014/08/18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出境动物养殖企业注册证	注册项目：供港澳活猪饲养场	GD1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5/08/26	2020/08/25
4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	4402600307	中华人民共和国韶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4/07/03	—
5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行业类别：噪声 排污种类：噪声	440205-2011-030263号	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	2011/03/03	2016/03/03
6	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	产品名称：生猪 产地规模：5万头	WNCR-GD 11-0043号	广东省农业厅	2014/07	2017/07
7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产品名称：生猪 批准产量：5000吨	WGH-11-08 894	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2014/12/15	2017/12/14

## 2、公司获得的荣誉

序号	名称	内容	编号	颁发单位	取得日期	有效期至
1	广东省重点生猪养殖场	—	—	广东省农业厅	2012/07	—

2	广东省农业龙头企业	—	—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4/01	—
3	广东省良种猪精液供应单位	—	—	广东省农业厅	2010/08	—
4	广东省菜篮子工程协会证书	会员单位	GVBA	广东省菜篮子工程协会	2014/06/18	2019/06/18
5	生猪标准化示范场(2013-2015)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2013/11	—
6	韶关市养猪行业副会长单位	—	—	韶关市养猪行业协会	2013/06	2017/05

####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0,229,619.16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40,973,632.12	37,144,737.57	90.66
机器设备	3,498,285.50	2,306,386.37	65.93
运输设备	1,417,450.00	537,527.98	37.92
电子设备	359,344.10	199,341.37	55.47
其他设备	65,955.00	41,625.87	63.11
<b>合计</b>	<b>46,314,666.72</b>	<b>40,229,619.16</b>	<b>86.86</b>

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用房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下没有土地，租赁有集体性质土地，并在租赁的集体性质土地上自建有猪舍和办公室等设施；另在韶关城区租赁房屋 1 处，具体情况如下：

## 1、自建房屋

公司在租用的农地上自建猪舍、办公楼、围墙、道路等房屋建筑物。由于公司房屋建筑物自建在租赁的非集体建设用地上，因此目前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

根据 2007 年 9 月 21 日国土资源部、农业部联合下发的《关于促进规模化畜禽养殖有关用地政策的通知》（国土资发[2007]220 号）规定，“其他企业和个人兴办或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和畜牧业合作经济组织联合兴办规模化畜禽养殖所需用地，实行分类管理。畜禽舍等生产设施及绿化隔离带用地，按照农用地管理，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管理和生活用房、疫病防控设施、饲料储藏用房、硬化道路等附属设施，属于永久性建（构）筑物，其用地比照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管理，需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2008 年 12 月 30 日，韶关市国土资源局出具《规模化生猪养殖场用地证明》，证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曲江区枫湾镇寨下村和松树下村，该养殖场选址利用荒山、荒坡地，畜禽舍等生产设施用地按照农用地管理，不再办理农用地专用审批手续。”因此，股份公司现有畜禽舍等生产设施及绿化隔离带用地，按照农用地管理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但股份公司现有办公楼、生活用房等设施按照《关于促进规模化畜禽养殖有关用地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办理农用地用地转用审批手续，需进一步完善用地手续。

## 2、租赁土地和房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标的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金（年）
1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会寨下村	有限公司	位于瑶岭钨矿老虎冲农场	180 亩	2005/01/01 — 2039/12/30	前 15 年 2,400 元/年，后 20 年 3,000 元/年

2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寨下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大排、下凹吨、高碑坑、麻肚坑	旱田 80.53 亩；荒地 128 亩；山地 23.855，总计 252.385 亩	2006/11/01 — 2039/12/30	旱田 250 元/亩，荒地 60 元/亩，山地 25 元/亩；一年交一次，每十年递增 10%
3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老虎冲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麻肚坑、坟窝脚	旱地 19.5 亩，荒地 7 亩	2006/11/01 — 2039/12/30	旱地 250 元/亩，荒地 60 元/亩；每十年递增 10%
4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黄屋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罗屋排旱田	9.36 亩	2007/06/01 — 2039/12/30	250 元/亩；每十年递增 10%
5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老虎冲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罗屋排，罗屋龙旱田，荒地、山地	旱田 9.99 亩；荒地 6 亩；山地 7 亩	2007/06/15 — 2039/12/30	旱地 250 元/亩，荒地 60 元/亩，山地 25 元/亩；每十年递增 10%
6	曲江区枫湾镇石峰村委松树下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黄矛岗、黄泥路、下岭背、竹园子、摇钱龙、上塘、塘中、四丘坝、就光龙	旱田 23.814 亩；荒地 6 亩；山地 208.135 亩	2008/07/18 — 2039/12/30	旱田 250 元/亩，荒地 60 元/亩；山地 30 元/亩；每十年递增 10%，总计 12,557.55 元/年；每十年递增 15%
7	曲江区枫湾镇石峰村委松树下经济合作社	有限公司	村傍旧禾坪鱼塘旱田	旱田 9.35 亩；荒地 22.53 亩，合计 31.88 亩	2009/06/01 — 2054/06/30	旱田 400 元/亩，荒地 100 元/亩；一年交一次，每十年递增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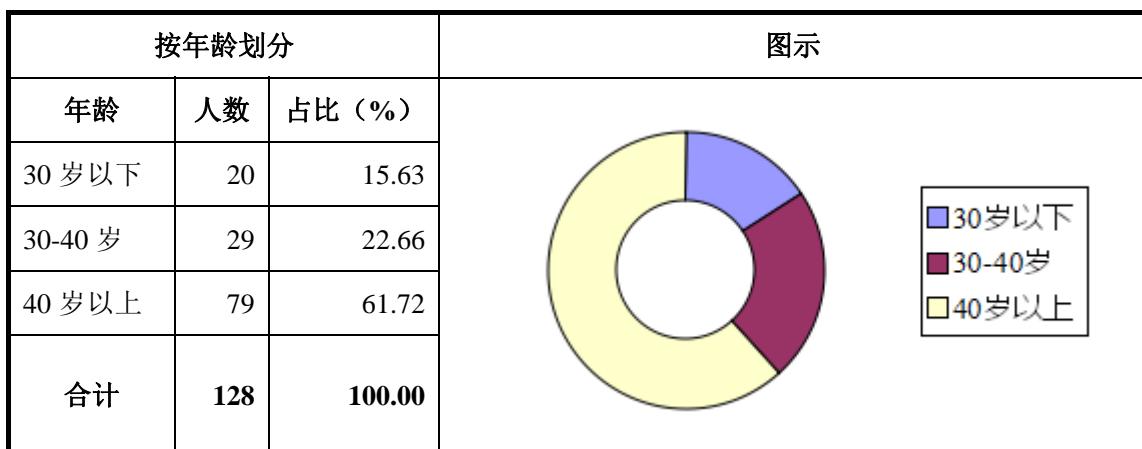
8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委会矮石黄屋（老屋）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上岭背	14.28 亩	2009/11/20 — 2039/12/31	330 元/亩；一次性支付 10 年租金 47,124 元，每 10 年递增 15%
9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委会矮石黄屋（老屋）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火烧墩土地	16.69 亩	2009/11/25 — 2039/12/31	4,200 元/年；一次性支付 10 年租金 42,000 元，每 10 年递增 15%
10	曲江区枫湾镇石峰村委岩口村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石埂子土地	13.82 亩	2010/01/01 — 2039/12/31	330 元/亩；一次性支付 30 年租金 136,818 元
11	曲江区枫湾镇石峰村委松树下经济合作社	有限公司	原租生产区合同地段和原租办公区合同地段连接处的山嘴	6 亩山嘴地	2010/03/18 — 2040/03/17	600 元/年； 30 年租金共 18,000 元；一次性付清
12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老虎冲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老虎冲村上罗片道路	1.96 亩		43,316 元一次性付清；一次性付清
13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老虎冲村小组	有限公司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村委老虎冲村上罗片田地	19.705 亩	2010/11/01 — 2039/12/30	600 元/亩；每 5 年递增 5%
14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委矮石老屋村小组	有限公司	位于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委矮石老屋村小组村民的集体荒地（上岭背蔗草）	40 亩	2013/07/01 — 2040/06/30	3,000 元/年；每十年增加 10%

15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矮石老屋村小组黄志光	有限公司	位于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矮石老屋村小组上岭背蓢草地附件的旱田、鱼塘	4.6 亩	2013/07/01 — 2040/06/30	350 元/亩；一次性支付 7 年，以后每十年支付一次，每十年在第一年基础上增加 10%
16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矮石老屋村小组黄文才、黄永明、黄月明、黄秋华、黄小春、黄凤生等六人	有限公司	位于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村矮石老屋村小组上岭背蓢草地附件的旱田、鱼塘	6.1 亩	2014/10/01 — 2040/09/30	350 元/亩；一次性支付六年，以后每十年支付一次，每十年在第一年的基础上增加 10%
17	陈丽华	有限公司	位于浈江区站南路万汇广场 G 栋 922/924/926/928 号房	189 平方米	2014/04/10 — 2016/03/09	7,000 元/月；按月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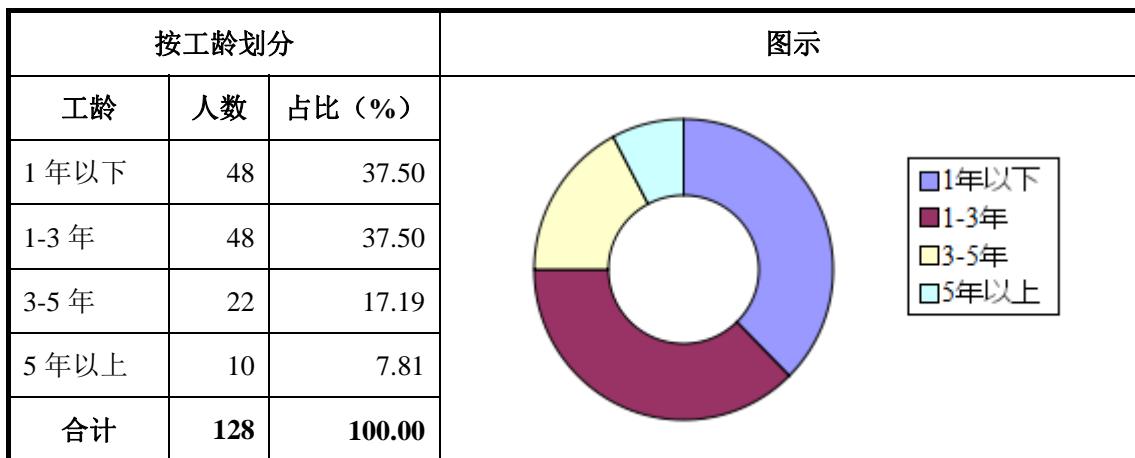
## (五) 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128人。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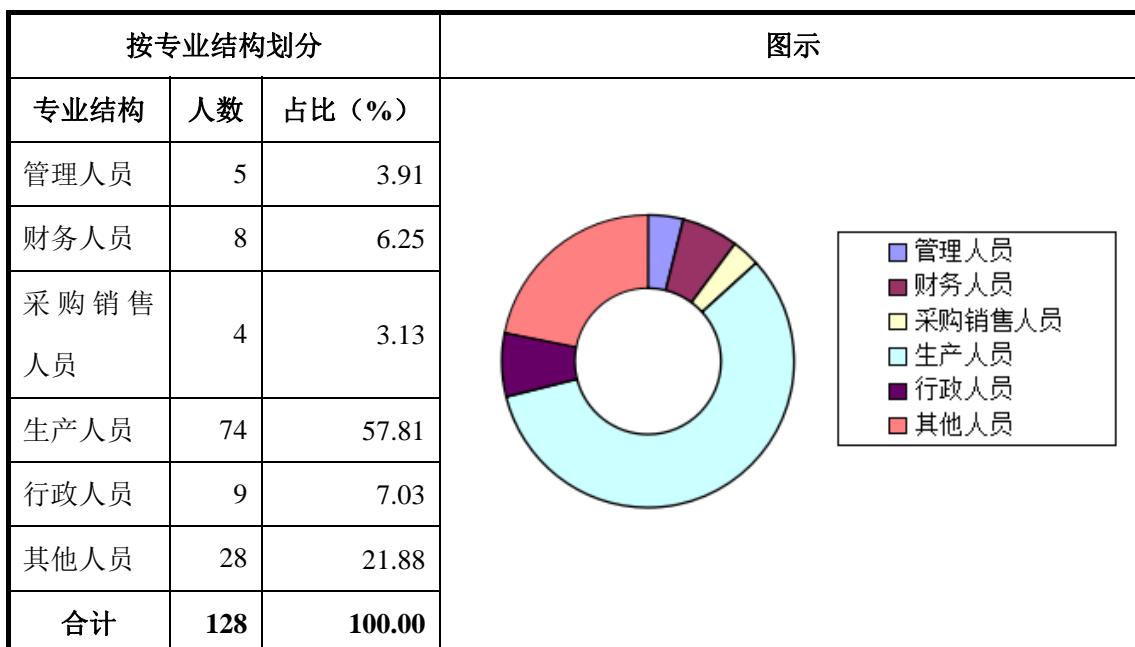
### 1、按照年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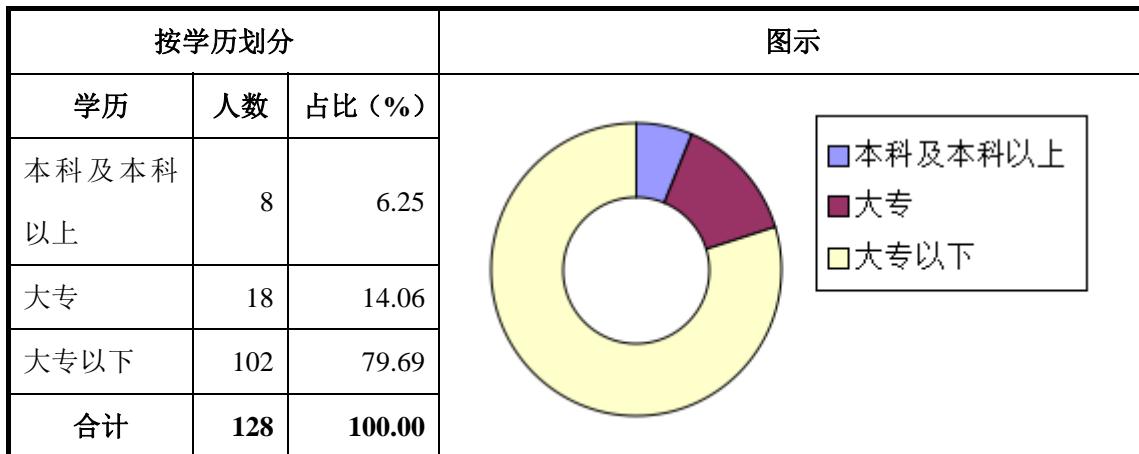
## 2、按照工龄划分



##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 4、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 (六) 核心技术人员

1、公司未设立专门的研发部门，公司的技术主要通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实践和总结中取得。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刘爱群**，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刘建平**，核心技术人员，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3月出生，中专学历。1987年11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衡阳市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担任生产兽药经营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6年11月，经营衡阳牧欢饲料厂，担任厂长；2006年12月至2009年8月，自主经营；2009年9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广西陆川袁氏种猪场，担任场长；2011年10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农户部技术经理；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东成猪场场长。

**李孝弟**，核心技术人员，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9月出生。1987年7月，湖南农业大学畜牧兽医专业毕业，大专学历。1988年3月至1998年7月，就职于佛山市张槎墟岗畜牧场，担任场长；1998年8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广州力智农业有限公司，担任核心场长；2008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东顺猪场场长。

3、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如下措施：

公司为稳定上述人员，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为其提供充分的发展空间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以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致力于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其认同感和归属感；以股权或期权加年薪的方式进行激励，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人才储备。

## 四、业务基本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猪和种猪的饲养和销售。具体结构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4,721,732.72	99.79	76,950,953.57	99.94	74,768,678.32	99.43
其他业务收入	117,300.50	0.21	45,349.20	0.06	431,725.03	0.57
合计	<b>54,839,033.22</b>	<b>100.00</b>	<b>76,996,302.77</b>	<b>100.00</b>	<b>75,200,403.35</b>	<b>100.00</b>

2、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商品猪和种猪的销售。具体分类如下：

主营业务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商品猪	53,523,657.92	97.81	75,527,026.17	98.15	73,110,659.07	97.78
种猪	1,198,074.80	2.19	1,423,927.40	1.85	1,658,019.25	2.22
合计	<b>54,721,732.72</b>	<b>100.00</b>	<b>76,950,953.57</b>	<b>100.00</b>	<b>74,768,678.32</b>	<b>100.00</b>

### (二) 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3.06%、69.21% 和 45.58%，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比超过

50.00%的情况。

2015年1-7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11,590,353.00	21.18
惠州市鸿致食品有限公司	10,359,310.00	18.93
林方	4,878,973.00	8.92
乐昌市联成畜牧有限公司	4,065,859.00	7.43
湛江市顺辉有限公司	3,610,434.00	6.60
<b>合计</b>	<b>34,504,929.00</b>	<b>63.06</b>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19,079,620.00	24.80
周冬冬	12,238,999.00	15.90
林方	7,842,352.00	10.19
湛江开发区胜达贸易有限公司	7,079,763.00	9.20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7,021,309.97	9.12
<b>合计</b>	<b>53,262,043.97</b>	<b>69.21</b>

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7,572,544.00	10.13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7,385,325.06	9.88
邓晓亮	7,139,459.00	9.55
广州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孔旺记肉业食品分公司	6,715,824.00	8.98

乐昌市联成畜牧有限公司	5,260,954.00	7.04
<b>合计</b>	<b>34,074,106.06</b>	<b>45.58</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变动不大。公司客户中存在个人客户是由生猪销售的行业特点决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猪养殖的主要原材料是饲料，饲料生产所需原料主要包括玉米、豆粕、麦麸等，均是市场常见的初级农产品，来源较为稳定，原材料货源充足。其他原材料如豆油、兽药和疫苗等市场供应也很充足。

#### 2、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69.50%、57.24% 和 60.80%，不存在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00% 的情况。

2015年1-7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锦州嘉玉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697,627.98	27.34
2	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	4,806,169.60	13.55
3	肇庆市广海饲料有限公司	3,888,574.40	10.96
4	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	3,625,220.60	10.22
5	正大康地（广州番禺）有限公司	2,634,930.00	7.43
<b>合计</b>		<b>24,652,522.58</b>	<b>69.50</b>
<b>采购总额</b>		<b>35,473,157.44</b>	<b>100.00</b>

2014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锦州嘉玉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5,176.50	16.07
2	中山北大荒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9,172,022.20	14.73
3	肇庆市锦峰饲料有限公司	8,143,461.45	13.08
4	正大康地(蛇口)有限公司	4,578,805.17	7.35
5	肇庆市四海源饲料有限公司	3,737,802.80	6.00
合计		<b>35,637,268.12</b>	<b>57.24</b>
采购总额		<b>62,255,164.96</b>	<b>100.00</b>

2013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中山北大荒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9,958,842.20	18.34
2	韶关市鑫睿贸易有限公司	6,447,468.77	11.87
3	中纺油脂有限公司	5,896,297.95	10.86
4	韶大饲料经营部	5,891,011.71	10.85
5	泰高营养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4,822,321.50	8.88
合计		<b>33,015,942.13</b>	<b>60.80</b>
采购总额		<b>54,306,693.6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质量和收款要求等择优合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 重大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包括：单笔合同金额较大（采购合同金额人民币60.00万以上，销售合同为与前五大客户签订的框架性合同）的合同或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及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具体可分为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和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 1、采购合同

年度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2013 年	韶关市农牧饲料公司	玉米	2013/04/12	1,485,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	中山北大荒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玉米	2014/05/08	1,280,000.00	履行完毕
	中山北大荒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玉米	2014/04/23	1,270,000.00	履行完毕
	中山北大荒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玉米	2014/04/09	1,265,000.00	履行完毕
	肇庆市锦峰饲料有限公司	玉米	2014/04/07	1,257,500.00	履行完毕
	锦州嘉玉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玉米	2014/09/02	859,500.00	履行完毕
	抚宁县第一粮库有限责任公司	玉米	2014/12/15	766,500.00	履行完毕
	肇庆市锦峰饲料有限公司	玉米	2014/04/04	754,500.00	履行完毕
	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	46%蛋白豆粕	2014/10/28	728,000.00	履行完毕
2015 年 1-7 月	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	46%蛋白豆粕	2015/05/27	1,056,000.00	履行完毕
	肇庆市广海饲料有限公司	玉米	2015/03/17	783,000.00	履行完毕
	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	高粱	2015/04/20	654,000.00	履行完毕
	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	高粱	2015/03/12	648,000.00	履行完毕

## 2、销售合同

年度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合同项下的交易金额(元) /合同性质	履行情况
2013 年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生猪	2013/01/01- 2013/12/31	7,572,544.00/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邓晓亮	生猪	2013/01/01-2013/12/31	7,139,459.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广州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孔旺记肉业食品分公司	生猪	2013/04/01-2013/12/31	6,715,824.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乐昌市联成畜牧有限公司	生猪	2013/01/01-2013/12/31	5,260,954.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2014 年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生猪	2014/01/01-2014/12/31	19,079,620.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周冬冬	生猪	2014/01/01-2014/12/31	12,238,999.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林方	生猪	2014/01/01-2014/12/31	7,842,352.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湛江开发区胜达贸易有限公司	生猪	2014/01/01-2014/12/31	7,079,763.00/框架性协议	履行完毕
2015 年 1-7 月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生猪	2015/01/01-2015/12/31	11,590,353.00/框架性协议	正在履行
	惠州市鸿致食品有限公司	生猪	2015/01/01-2015/12/31	10,359,310.00/框架性协议	正在履行
	林方	生猪	2015/01/01-2015/12/31	4,878,973.00/框架性协议	正在履行
	乐昌市联成畜牧有限公司	生猪	2015/01/01-2015/12/31	4,065,859.00/框架性协议	正在履行
	湛江市顺辉有限公司	生猪	2015/01/01-2015/12/31	3,610,434.00/框架性协议	正在履行

### 3、借款合同

(1) 201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GSX476210120130063 的《授信业务总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向公司提供单项授信业务, 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止。2013年6月26日，邹文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GDY47621012013006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前述《授信业务总协议》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邹文生自有房产（粤房地权证从字第0109006637号）。2013年6月26日，邹文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GBZ476210120130063-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前述《授信业务总协议》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2013年6月26日，邝旺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GBZ476210120130063-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前述《授信业务总协议》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2012年12月13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4401012012001179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750万元，借款期限3年。2012年12月13日，邹文生、洪江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44100620120020557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前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邹文生、洪江游自有房产（粤房地权证从字第0109006637号）。2012年12月13日，邹文生、邝旺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4410052012001223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前述《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 五、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生猪饲养和销售的畜牧养殖企业，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饲养和销售。

###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生猪养殖过程中使用的玉米、豆粕等饲料原料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依季节、价格周期采购；使用的饲料、兽药、疫苗的采购依据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根据实际需求通过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集中采购。

### (二) 生产模式

公司除部分自繁自养以外，还实行公司加农户的饲养模式，生猪养殖模式灵

活。自繁自养模式涵盖从种猪到育肥猪的整个生产过程，该模式减少了养殖的中间环节，可以提高盈利水平，降低市场风险。**公司加农户合作模式**，即公司负责猪苗、饲料及兽药疫苗等物料供应及销售环节的建立和管理，并负责制定育肥猪的饲养环节所需的各项管理制度、规定和技术标准，农户必须按照公司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农户负责养殖的场地、设施的建设和维护以及劳动力的投入。

### （三）销售模式

销售部负责公司的商品猪、种猪销售业务，通常每月末和生产中心制定下月销售计划。销售部提前确定具体客户后将客户购买猪的数量、规格通知生产中心和财务中心，生产中心按照客户要求提供相应标准和数量的猪，在客户挑选过磅后由财务中心登记具体数量及重量并和客户签订销售确认书，收取货款，并开具销售发票。

### （四）盈利模式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利润来自商品猪和种猪的销售，其中商品猪销售为公司最主要的利润来源。公司选择具有优秀基因的种猪群作为核心群，结合 GBS 育种软件对核心群进行筛选，利用数据库对核心种猪进行全面的遗传性能评估，把优势基因猪作为祖代猪进行纯繁。选择性能优异者作为种猪补充基础种群或对外销售，未选作种猪的主要经过育肥后作为肥猪销售。未来公司将致力于拓展产业链，避免生猪价格周期波动给公司盈利带来的影响，并逐步形成新的业务和盈利增长点。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在行业属于“A 农、林、牧、渔业”门类下的“A03 畜牧业”大类。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A03 畜牧业”门类下的“A0313 猪的饲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

行业为“A03 畜牧业”门类下的“A0313 猪的饲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14 日常消费品”门类下的“14111111 包装食品与肉类”。

根据生猪的繁育关系，可将其分为纯种猪、二元种猪和三元猪。纯种猪是指未经杂交的生猪品种，用于优良基因的选育和扩繁，包括曾祖代纯种猪和祖代纯种猪；二元种猪是指长白公猪与大约克母猪或者是大约克公猪与长白母猪杂交所产生的一代杂种（长大或大长）母猪，即用来与杜洛克公猪进行杂交繁殖三元仔猪的种猪；目前国内应用最广泛的繁育计划是  $A \times (B \times C)$ ，A 是终端公猪，B 是母系父本，C 是母系母本，其中 A 多为杜洛克，B 多为长白猪，C 多为大约克猪， $A \times (B \times C)$  称为三元猪。

大型生猪养殖企业通常具备饲料生产、种猪繁育、仔猪养殖、商品肉猪养殖、产品销售的完整养殖产业链。根据养殖过程中与农户的合作方式，又可以分为：

### **1、企业雇用农工的工业化养殖模式——大规模工业自动化模式**

这一模式通过雇用农工饲养员，自建现代自动化养殖场所，实行工业化、自动化、一体化的管理方式进行规模养殖。这种模式的优势：易于控制生猪质量，人均产量高；易于实施统一饲养管理；易于统一防疫；易于统一处理污粪；公司雇佣农工、管理和技术人员的数量相对较少。这种模式的劣势：需一次性投入大量资金，建设成本及维护成本较高；难以管理产业工人的养殖责任心；疫病一旦爆发，风险难以控制；同时由于规模化生产占用大量农村土地，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征用土地的难度；自动化生产对员工素质要求较高，但雇佣农工数量较少，对农民增收贡献较小。

### **2、企业与农户松散合作的养殖模式——大规模与农户散养结合模式**

这一模式一般是公司集中育苗、农户分散饲养，公司将饲料、仔猪、药品出售给农户，由农户进行养殖，育肥后根据约定价格进行收购，实现规模养殖。公司对农户提供统一供苗、统一采购饲料、统一防疫、统一销售等服务。这种模式的优势：易于实现规模扩张，受土地限制程度不大，资金可以渐进投入；易于将疫病风险转嫁给农户。这种模式的劣势：该模式下公司与农户关系较松散；一般

情况由农户承担饲养生产阶段的全过程，加之饲养非常分散，管理难度大，控制成本高；畜禽活体产权归农户所有，公司对农户的控制力较弱；难以统一防疫，难以控制生猪质量；难以保持与农户的良好合作关系。

### 3、企业与农户紧密合作的养殖模式——大规模与分散养殖结合模式

这一模式由养殖企业与农户紧密合作，公司为农户提供场所、饲料、仔猪、药品等养殖必备物资，农户发挥自身养殖管理经验与公司饲养管理相结合，实现规模养殖，农户根据养殖成果获取收入。公司通过租赁零星土地建设养殖场，农户在公司养殖场内进行养殖，实现“分散养殖，统一管理”。这种模式的优势：易于控制生猪质量；易于实施统一饲养管理；易于统一防疫；易于统一处理污粪；易于实现规模扩张，受土地限制程度较小，资金可以渐进投入；易于保持与农户的良好合作关系；疫病集中暴发风险得到有效分散；易于发挥农户养殖责任心，降低养殖成本；养殖场建设和维护成本较低。这种模式的劣势：规模扩张受人员限制，养殖企业需要根据区域分散程度配备相应数量的管理和技术指导人员。

生猪养殖业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猪肉是大多数城乡居民的主要副食品。国家在区域发展、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诸多政策，鼓励生猪生产企业向专业化、产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的方向发展。目前，我国人均肉类的消费水平远低于发达国家，但是随着中国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人口的增长，人均肉类消费水平将逐步提高，我国内肉类产品的需求将会进一步提高。特别是农村居民收入的快速提高，农村人口将成为新的消费增长点。另外，随着人们对符合高食品安全标准和高品质猪肉需求的逐渐增加，将为生猪养殖企业带来良好发展机遇。

## （二）所处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

###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体制为：生猪养殖由农业部管理；生猪及相关肉产品的国内流通和国际贸易归商务部门管理；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卫生标准的制定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

中国畜牧业协会猪业分会作为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代

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与意见、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以及行业内部规范进行自律管理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猪肉是我国绝大多数居民的主要肉品来源,为引导生猪养殖行业科学、有序、健康发展,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技术进步,提高肉品质量安全水平,各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

### (1) 法律法规类

序号	年份	法律法规	相关内容
1	2013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发展农业生产力, 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总领性文件, 对农产品的生产、流通和加工提出了一般要求
2	2010 年	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	加强家畜冷冻精液、胚胎、卵子等遗传材料生产的管理
3	2010 年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主要对饲养场及养殖小区、屠宰加工场所、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集贸市场等的防疫条件, 相关证书的过渡安排及取得做出了相关规定
4	2009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对食品及食品添加剂的生产经营的卫生标准、食品包装、容器及食品包装上需标识的内容等各方面作出规定, 规定了食品的生产、运输及买卖的场所、设施及工具等的卫生要求
5	2009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明确《食品安全法》中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 进一步细化对食品安全标准、生产经营、卫生检验以及进出口的有关规定
6	2008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旨在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 防治污染及其它公害, 保障人体健康; 明确政府各部门职责, 对环境保护做出整体层面的规定
7	2007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规范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 对疫情的预防、控制、报告和公布做出了规定
8	2007 年	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加强对食品流通领域的管理, 规范对市场的管理制度

9	2007年	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	加强对中央储备肉的管理，明确政府部门对储备肉的职能分工，以及代储企业的资质管理，对入储、在库、轮换、出库、质量管理和监督检查做出了规定
10	2006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加强对农产品产地的管理，对农产品生产、包装和标识提出规定，以及相关的监督检查措施
11	2006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对种畜禽品种选育与生产经营、畜禽养殖、畜禽交易与运输、畜禽产品的质量安全保障作出了相关规定

## (2) 行业标准类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1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596-2001
2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NY/T388-1999
3	种畜禽调运检疫技术规范	GB16567-1996
4	种畜禽场建设布局规范	DB51/T652-2007
5	仔猪、生长肥育猪配合饲料标准	GB/T5915-2008
6	种猪生产性能测定规程	NY/T822-2004
7	规模猪场生产技术规程	GB/T17824.2-2008
8	猪饲养标准	NY/T65-2004

## (3) 产业政策类

序号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1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稳定生猪生产的意见（农办牧[2013]16号）	为稳定生猪生产，维护生猪养殖户切身利益，保障市场稳定有效供给，提出了指导意见
2	关于印发《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2]24号）	为调动地方发展生猪产业的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生猪生产、流通，引导产销有效衔接，保障猪肉市场供应安全，中央财政预算安排对生猪调出大县给予专项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的奖励

3	国务院关于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0号）	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加强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促进产业优化升级，完善产品市场体系，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实力，带动农民致富，提高农业对外开放水平
4	关于调整生猪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贴标准的通知（财建[2011]599号）	将现有的屠宰环节病害猪损失财政补贴标准由每头500元提高到800元，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负担比例维持不变，中央财政按调整后的补贴标准继续对东、中、西部地区分别补贴40%、50%、60%
5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节粮型畜牧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的通知（农办牧[2011]52号）	分析了我国节粮型畜牧业的基本形势，确立了“抓规模、提效益、促生产、保供给”的思路，并确定了近期目标和中长期的发展目标，加快转变节粮型畜牧业发展方式，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防止市场供应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1]26号）	为了减缓生猪市场的周期性波动，提出要继续大力扶持生猪生产、切实加强生猪疫病公共防控体系建设、强化信贷和保险的支持、加强市场调控和监管、完善生猪生产和市场统计监测制度、正确引导市场预期、强化地方政府责任等
7	农业部关于印发《全国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利用“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农牧发[2011]13号）	为进一步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利用开发工作，维护生物多样性，确立了畜禽遗传资源保护思路和主要任务、重点工作、保障措施等
8	农业部关于印发《全国畜牧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农牧发[2011]8号）	分析了畜牧业发展的基本形势，确定了五年规划的发展目标、战略重点、区域布局、重大工程、重要政策和保证措施等
9	国务院关于当前稳定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意见（国发[2009]25号）	提出为了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加大生产投入、促进饲养方式转变；加强市场调控；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落实畜禽防疫经费，依法对畜禽实施强制免疫

10	全国生猪屠宰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0-2015 年）（商务部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发布）	总结我国生猪屠宰行业的现状，明确未来几年全国生猪屠宰行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提出有效的政策和保障措施，引导生猪屠宰行业科学、有序、健康发展
11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2009-2020）》的通知（2009 年 8 月 3 日起施行）	良种是生猪生产发展的基础，为推进生猪品种改良进程，提高生猪生产水平，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制定了改良计划
12	全国生猪优势区域布局规划（农业部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发布）	为进一步深化畜牧业结构调整，充分发挥生猪区域比较优势，提高我国生猪的市场竞争力，稳定市场供给制定了规划

### （三）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 1、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长期以散养为主，规模化程度较低，具有小农生产特点。近年来，我国生猪养殖规模化程度有了一定的发展。从养殖场的数量上看，2002 年至 2012 年年出栏头数为 1-49 头的生猪饲养场（户）减少了 47%，规模化养殖场（年出栏头数 500 头以上的规模养殖场）增加了 652%。从生产结构上看，散户（年出栏量在 50 头以下）生猪出栏量占总出栏量的比重由 2002 年的 73% 降至 2012 年的 35%；2012 年，年出栏 500 头以上的生猪养殖场（户）出栏生猪已超过 3.5 亿头，约占总出栏量的 38%，较 2002 年提高了约 28%。根据农业部的统计，2013 年出栏 500 头以上的养殖场已超过 25.5 万个，生猪规模养殖比重达 40.8%。

#### 2、行业发展趋势

##### （1）生猪养殖逐渐向规模化发展

我国的生猪养殖模式可分为农户散养和规模养殖两类。2002 年以后，我国生猪养殖由散养模式向规模化养殖发展，2007 年起生猪规模化养殖比例不断上升。规模化养殖能够从猪舍建设到投料用药等流程上进行专业化分工，提高猪仔的成活率，也容易形成规模效益。另一方面，小规模养殖机会成本高，抗风险能

力差，也迫使散养户不断退出，加快了生猪养殖的规模化发展。根据国内外发展的阶段特征来看，我国未来规模化养殖的比重将会继续提高。同时，随着社会对食品安全的重视越来越强，规模化养殖对于原材料用药的控制力强，下游客户对其比较偏爱，这也为规模化养殖企业留出了更大的市场空间。

### （2）养殖企业纵向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

随着我国生猪养殖和生猪屠宰加工业不断走向规模化经营，生猪养殖行业与上下游行业间的融合也在推进。例如中国养猪第一股“雏鹰农牧”，建立自己的屠宰加工企业，创立自有品牌，向终端零售进军，同时建立种植基地，拓展饲料生产和粮食购销；肉食加工企业“双汇发展”加快布局自己的养殖企业，进一步深入上游企业。

### （3）养殖企业横向扩展猪的品类，满足市场需求

随着食品安全越来越被大众所重视，养殖企业除在饲养、原料、兽药上严格规范外，还积极扩展猪的品类，土猪、香猪等猪种越来越被大众认可接受，市场潜力大。

## （四）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 1、种猪市场

#### （1）能繁母猪存栏量有所下降

我国能繁母猪的存栏量从 2009 年末的 58,651.06 万头，下降到 2010 年末的 56,750.00 万头，之后逐步上升，2013 年末回升至 60,121.00 万头，2014 年末能繁母猪数量进一步下降为 55,083.00 万头，下降幅度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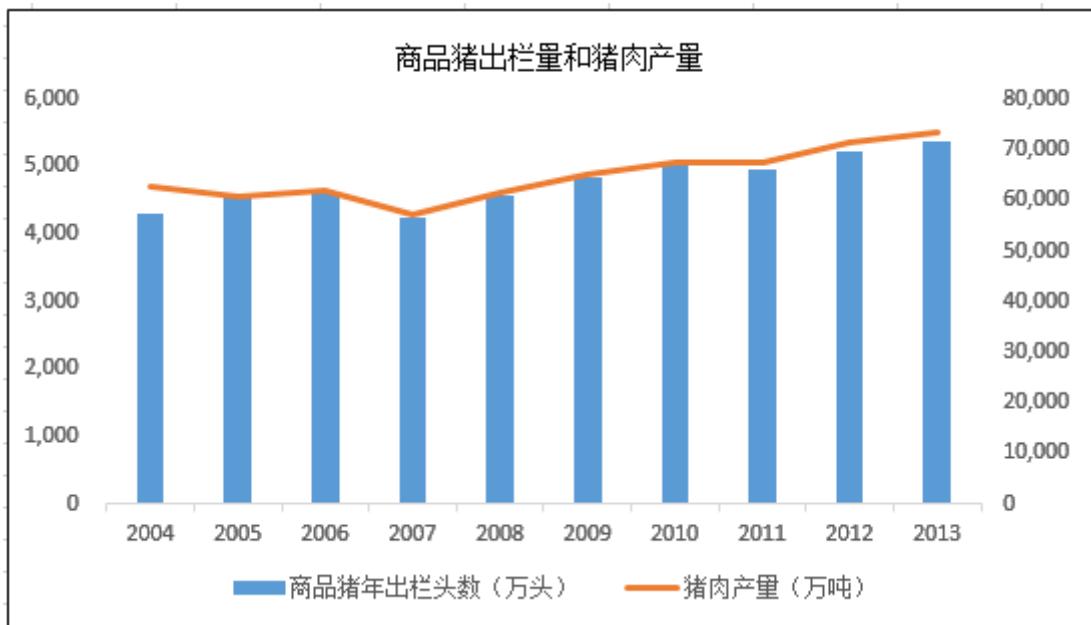
## （2）良种种猪具有较大发展前景

随着我国猪肉消费需求的不断增加，商品猪养殖数量持续增长，对种猪的需求量也不断增长。同时，我国生猪养殖向规模化发展过程中，养殖效益的高低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种猪的生产性能和遗传基因。因此，未来良种种猪市场需求较大。

## 2、商品猪市场

### （1）商品猪出栏量和猪肉产量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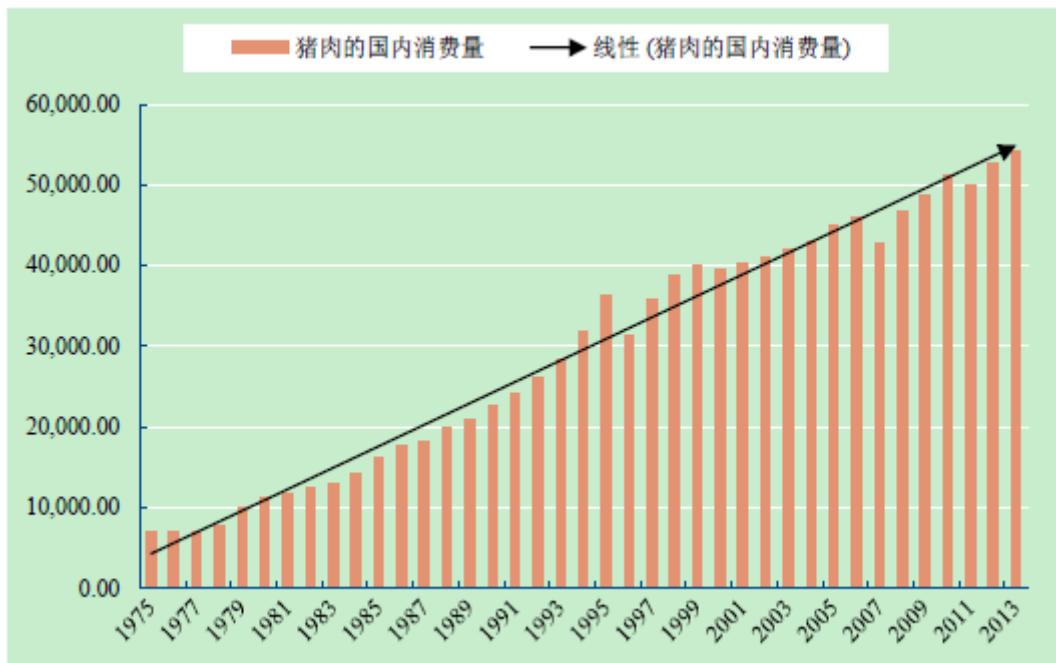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商品猪出栏量一直保持较快增长，从 2004 年的 57,279 万头，增长到 2013 年的 71,557 万头，年均增长率达 2.51%。同时，我国猪肉产量也从 2004 年的 4,702 万吨，增长到 2013 年的 5,493 万吨，年均增长率达 1.74%。



## (2) 猪肉消费保持稳定增长

2004 年至 2014 年间，我国猪肉消费量保持稳定增长，2014 年我国猪肉消费重量为 5,717 万吨。在我国城镇化及经济增长过程中，农村人口人均消费量增加将成为需求增长的主要动力。

我国国内猪肉消费量走势图（单位：千吨）



数据来源：USDA 供需报告

## （五）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生猪养殖业的上游为兽药疫苗行业和饲料业，生猪产业的发展对上游行业有很强的带动作用。由于我国生猪养殖业处于由农户散养向规模化养殖转变的重要时期，随着规模养殖带来的免疫覆盖率的提升，兽药疫苗市场处于高速增长阶段，高质量的兽药疫苗也对生猪养殖行业的健康发展起到有效的促进作用。饲料行业受生猪养殖行业的影响主要是通过“猪肉价格低（高）—养殖亏损（盈利）—生猪存栏下降（上升）—饲料产销量下跌（上涨）”的传导机制。饲料是提升养殖效率、降低成本的关键，饲料业的稳定发展对生猪养殖行业起到保障作用。目前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和饲料加工行业的一体化发展成为趋势，部分饲料行业龙头企业均利用自身生产饲料的便利条件，向生猪饲养行业发展；而大规模的生猪养殖企业国外购饲料成本可控性较差，而普遍采取饲料自给自足或外购和自产相结合的模式。

###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生猪养殖行业的下游是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我国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的收入从2000年708.14亿元增长至2012年的10,318.96亿元，年复合增速25.01%。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的快速发展与生猪养殖行业的规模化程度较低形成很大的不匹配，从而导致下游企业较难获得稳定且质量有保证的猪源，从而将促进下游企业进入生猪养殖行业，同时拥有实力的生猪养殖企业也开始向下游延伸产业链。下游行业对产品质量要求的日益提高，将会使规模化、产业化的生猪养殖模式成为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

## （六）行业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

### 1、散养比例仍然较大，大型规模养殖场发展缓慢

随着国家对生猪养殖规模化的扶持，规模化养殖场的比例有所提高，养殖户的养殖数量也有所上升。由于抗风险能力较弱，小型散养户加快了退出生猪养殖行业的步伐，中型养殖户和规模化养殖户均取得不小的进步，但全国5万头以上规模的大型养殖场发展仍然较为缓慢。

## 2、散养方式弊端明显，规模化养殖更明朗

生猪养殖规模化程度低对行业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影响猪肉价格大幅波动；二是影响食品安全；三是养殖户成本高。相比而言，规模化生猪养殖场资金充足，养殖科学水平高，效率高，抗风险能力强，能够按市场规律运行，并随市场变化适量调整，定期出栏生猪。当规模化生猪养殖场达到一定市场规模时，就有了影响市场的能力，对猪肉市场价格稳定有较大裨益。未来生猪养殖行业市场格局将主要表现为规模化养殖企业之间的竞争。

## 3、资本布局生猪养殖行业，推动行业规模化变革

与散养户加速退出生猪养殖行业相反，近年来大量资本争相涌入生猪养殖行业。生猪养殖的上游企业，如中粮集团、新希望、正大集团、正虹科技、江西正邦等已经涉足生猪养殖行业；生猪养殖的下游企业，如双汇发展、雨润食品、高金食品、唐人神集团、六和集团等已将产业链延伸至生猪养殖行业；其他类型企业，如高盛集团、网易、武汉钢铁、美林基业、德美化工等均已经布局或计划投资生猪养殖行业。与散户相比，具备庞大资金的规模化养殖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依赖较为完善的疫病防控、育种技术和较强的议价能力，规模化养殖场的利润较有保障。

生猪养殖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北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等。

### （七）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 1、技术壁垒

随着生猪养殖行业从传统分散的饲养方式向规模化发展，养殖效益的高低成为行业内企业生存与发展的重要因素。生猪的养殖效益取决于种猪的繁育、猪群的管理、饲料的配比、卫生防疫、猪舍管理等一系列技术要素。专业化种猪育种需要较强的技术支持与技术积累，才能形成市场竞争优势。

#### 2、饲养环境壁垒

防疫是生猪养殖的关键环节，规模化的生猪养殖企业对养殖环境有着较高的要求。生猪养殖基地一般需要选择在地势高、隔离条件好、人员活动少、污染少的区域。随着城乡一体化的发展，符合养殖环境的地方越来越少，且国家对养殖用地有严格的限制，目前在国家土地规划中养殖用地日渐减少，养殖企业申请用地也越来越困难。因此，饲养环境及用地的限制也形成了一定的壁垒。

### **3、人才壁垒**

规模化养殖涉及诸多专业技术领域，涉及到育种、饲养、防疫等养殖的各个环节，尤其是需要大量经验丰富的专门从事养殖和疾病防控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各类人才的有机协调与磨合搭配才能使企业综合技术水平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技术人员的培养与经验的积累都需要较长时间，使得该行业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 **4、资金壁垒**

规模化养殖对生产场所建设、生产设备购置和防疫体系建立等有较高的要求，因此对于新进企业的资金实力有较高要求。

## **(八)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政策的支持**

生猪养殖业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猪肉是大多数城乡居民的主要副食品。为了缓解生猪生产的周期性波动，稳定生猪养殖业的发展，保证居民的食物供应，改善居民的饮食结构，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国家在区域发展、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诸多政策，鼓励生猪生产企业向专业化、产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的方向发展。

#### **(2) 国内市场潜力巨大**

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步伐的加快，我国城乡居民畜产品消费需求出现新的变化：农村居民口粮消费继续下降，畜产品消费快速增加，城市居民畜产品消费不断升级，优质安全畜产品需求不断增加。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扩

大内需和城乡统筹发展等战略深入实施，猪肉消费需求仍将继续刚性增长。人们对符合高食品安全标准和高品质猪肉的需求逐渐增加，将为实施全产业链经营模式的生猪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 **(3) 消费理念的变化**

目前大部分猪肉品质还处于无差异化状态，但是随着消费者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肉制品的安全、健康和营养的重视，高端猪肉在享受较高溢价的情况下仍受到追捧。大型规模养殖企业一般拥有比较完整的产业链，再加上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其生产的猪肉因为有了质量保证，就比较容易形成品牌效应。高端猪肉市场的发展还处于初级阶段，有很大的市场空间。

## **2、不利因素**

### **(1) 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

我国生猪价格存在3-4年为一个波动周期的特征。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使得生猪养殖业的盈利水平呈现周期性波动，对行业的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2) 生猪疫情**

生猪生长过程中伴随着各种疫病的威胁。若爆发重大疫情，将直接给生猪养殖企业的生产带来损害，即使生产不受影响，疫情的发生与流行也会对消费者心理产生冲击，导致猪肉市场的萎缩。在生猪健康度较差自身免疫力较低时、在疫病爆发期、在较为冷湿的季节等特定或非特定环境下，疫病均有可能出现，如不能及时防控，就有可能造成疫病大面积散发或集中爆发。

由于疫病主要是由致病病毒和细菌引起，因此更增加了防控的难度。疫病的主要传播途径很多，如空气呼吸传播、饮水传播、受污染的饲料传播、猪群内部的接触传播等，试图完全阻断疫病传播的途径非常困难。因此养殖行业的猪场选址都尽量选择在距离村庄、道路、人口聚居区、工业区、被污染的水源区较远的地方建设，并尽量利用自然屏障如山体、树林、河流、建设独立的道路等进行隔离，但这些措施并不能确保疫情不会发生。

### (3) 行业的规范性较差

由于目前散养仍占较大的比重，散户的管理水平比较低，与猪肉质量关系比较密切的饲料、兽药和疫病防控方面都不能得到规范化的管理，市场比较混乱。只有较大规模的企业才有资金和动力采取质量标准认证管理，采取隔离饲养、对猪舍定期进行清洁消毒、及时进行免疫、对患上传染病的生猪进行处理等手段，但是这些企业的出栏量仅占很小的比例，整个行业的管理水平较差，从而导致食品安全事件频发，注水肉、瘦肉精等事件打击了消费者的信心，对市场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九)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周期性风险

生猪价格在过去呈现了一定周期性的上涨下跌波动，造成生猪行业周期性频繁波动的主要原因在于养殖业准入门槛较低，生产周期较短，市场竞争相对无序，生猪价格的波动将对行业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直接影响。行业内企业需针对生猪行业的周期性风险，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拓展销售渠道，降低行业周期性波动对生产与销售的影响。

### 2、猪群疫病风险

我国人口密度较高，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卫生、防疫等社会公共事业不发达，这些因素将导致动物源性疾病更易爆发。近年来，我国生猪养殖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如猪瘟、伪狂犬、口蹄疫、圆环病毒、蓝耳病、流行性腹泻疾病等。猪群发生疫病的频率越来越高，新型疫病爆发的潜在风险也越来越大，将对生猪的生产繁殖过程造成较大风险。行业内企业需强化疫病防治工作、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加强生产现场管理，尽最大的努力降低疫病风险。

##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一)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商品猪、种猪的养殖和销售，尤其是商品猪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很大。公司除部分自繁自养以外，还实行公司加农户的饲养

模式，生猪养殖模式灵活。公司是无公害生猪产品的综合供应商，获得广东省重点生猪养殖场、广东省农业龙头企业、广东省良种猪精液供应单位、生猪标准化示范场（2013-2015）、韶关市养猪行业副会长单位、江西省养猪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和广东省菜篮子工程等荣誉。

目前行业的集中度和集团化程度低，行业内尚未形成垄断力量，未来随着更多的散养户退出，规模化养殖的企业发展空间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公司凭借多年的养殖技术经验的积累、有效的疫病防控体系和依托规模化养殖优势将处于有利竞争地位。同时，公司处于生猪养殖大省广东省，公司将进一步凭借成熟的生猪养殖技术、疫病防疫控制体系确保高品质的出栏生猪质量，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综合竞争力，以实现盈利水平持续增长。

##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国内散养户和中小型养殖户在国内仍占较高比例。因此，未来五年的市场竞争状况主要表现为规模企业和中小养殖户的竞争，大型规模企业之间的竞争较小。生猪养殖业的发展趋势为全产业链一体化，向上游的饲料工业和下游屠宰和肉制品工业快速发展和整合。公司销售区域内的主要竞争对手介绍如下：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三十多年创业历史，以肉猪、肉鸡养殖为主，以奶牛、肉鸭养殖为辅，以食品加工、农牧设备制造为产业链配套的大型畜禽养殖企业，为首批 151 家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之一。公司坚持并不断完善以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为核心的“温氏模式”，大力发展战略性业务（除奶牛养殖采用自繁自养模式外），从农户领苗、代工饲养到产品上市，形成了完整的产、供、销一体化产业链，实现了双方的优势互补与合作共赢，逐步发展成为全国规模最大的肉鸡养殖企业、黄羽肉鸡产业化供应基地和国家肉鸡 HACCP 生产示范基地，同时也是全国规模最大的种猪育种和肉猪养殖企业，为国家瘦肉型猪生产技术示范基地、无公害肉猪生产基地和国家瘦肉型猪良种工程示范基地。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1253.OC）专注于生猪饲养产业，并致力于中国农业的发展和产业升级。东进农牧产业覆盖良种种猪繁育；优质瘦

肉型生猪饲养、生猪屠宰；肉制品深加工；社区菜篮子便利店销售等。已经成为广东省产业链最完整的农牧产业集团型公司。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饲养和销售，尤其是商品猪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很大，且不涉及上游的饲料加工销售和下游的屠宰和肉制品加工销售。和公司的商业模式类似的同行业公司介绍如下：

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1915.OC）是一家具有多年历史的大型养殖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形成了以“自育、自繁、自养”为主，同时带动周边养殖户共同发展的养殖模式，现已发展成为四川省内知名的生猪养殖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种猪、仔猪和商品猪。

河南民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132.OC）坚持以人才为根本，以科技为先导，以河南科技大学、省农科院畜牧兽医研究所、省农大、中国农大、河南疫控中心等为技术依托，争创国内一流的种猪企业。公司的目标是打造中国一流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一期工程充分利用天然地理优势，形成天然的屏障；分为后备一胎区、繁育区、保育区、选育区、四大区域，猪舍内部设计吸取国内外先进的设计理念，冬季地暖加温、夏季水帘降温，冬暖夏凉。原种猪均是从世界最著名的原种猪产地美国、法国等国家和地区引进。

###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竞争优势

##### （1）有效的疫病防控体系

公司拥有多年的生猪养殖及疫病防控经验，有专门的防疫队伍，在内部建立了较完整的疫病防控管理体系，采取了分区、分点饲养，有效防控疫病。在场区布局和选址方面，由于公司地处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有效防止了疫病的交叉感染和外界病原的侵入，同时有效防御了诸多传染疾病，能做到伪狂犬净化。

##### （2）地理位置优越

公司地处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地理位置优越，这里人口密度低，三面环山，拥有天然的地理生态环境优势，能有效隔绝疫情。公司距韶关市 25 公

里，距广州市 250 公里，有利于公司产品的销售。

### （3）齐全的专业人才与完善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各个部门都配有经验丰富和专业知识过硬的人才。公司与韶关学院签订了技术指导协议，定期邀请专家教授来公司进行技术指导和交流。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管理体系，各生产环节都制定了标准化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从饲料采购、配制到育种，生猪的整个生产环节都进行严格监控。

## 2、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坚持“自育、自繁、自养”的一体化养殖模式和“公司+农户”的养殖模式，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修建现代化的生猪养殖场。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股东投入、银行贷款、经营积累解决融资问题，有限的融资渠道难以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将会使公司的快速发展受到限制。

### （2）产业链不够完整

生猪养殖业的发展趋势为全产业链一体化，向上游的饲料工业和下游屠宰和肉制品工业快速发展和整合。目前公司以生猪养殖为主，产业链不够完整，不利于公司降低交易成本，不利于增强市场风险抵抗力。

##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公司计划扩大生猪养殖规模，同时拓宽市场销售范围，逐步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2、公司将逐步改良种猪、优化种猪结构、改进育种技术。

3、公司计划引进先进的肉品冷藏配送设备和建立完善的销售服务管理体系，积极开拓终端消费市场，打造“天合牧科”成为消费知名品牌。

4、公司将在动物营养方面进行研究探索，自主研发高品质饲料，提供食品安全质量保障，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5、在保持公司主营业务稳定的基础上，依托公司地理优势，发展现代科技

循环农业，构建养殖、屠宰、保鲜、冷藏、深加工相结合的产业链，形成全程把控、高效生产、成本控制和现代化生鲜肉品配送的全方位经营体系。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股权变更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2015年11月1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分别就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2015年11月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就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此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2015年11月1日，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监事会主席、指定监事会联系人的决议进行了审议，并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共召开了一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指定监事会联系人等事宜进行审议，在此次监事会上，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

2015年11月1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选举丘春

玲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另 2 名监事张海平、任永定，共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还需进一步验证。

##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治理机制的说明

2015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具体内容如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相关机构职责的规定较为简略。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董事会拟定方案，之后提交股东会进行商定，商定结果由公司经理领导公司落实执行。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更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评估如下：

### （一）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保障的规定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知情权，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2、参与权，公司股东享有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公司章程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委托出席、表决等制度，确保全体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

3、质询权，公司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股东还可以参加股东大会，就会议议程或提案提出质询。

4、表决权，公司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有权针对普通事项和特别事项行使股东表决权。

##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2、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在章程里载明了保障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具体安排；规范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行为，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及违反回避机制的责任，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此外还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

3、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主要负责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信息披露管理事务，规范了信息披露的内容、时间、程序等；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董事长是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直接负责人，规范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工作职责等。

4、公司建立了有关财务管理、采购管理、生产控制、人事聘用等方面内部控制制度。

## （三）整体评价及公司治理机制的不足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从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情况来看，公司能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未发生损害债权人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还存在以下几方面尚需进一步改进：

###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需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

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为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对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管，公司需进一步加强对上述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常识等方面培训，提高其勤勉尽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从制度上为股东提供了保护，规定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建立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但因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仍需要管理层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违法、违规情况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经核查，2013年9月17日公司收到韶关市曲江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韶曲）质监罚字〔2013〕0912号），韶关牧科因“用于贸易结算计量器具未经计量检定”违反了《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办法》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以罚款12,000.00元。经核查，公司2013年9月29日已缴纳完上述罚款。根据《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五条：“行政机关以及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作出下列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一）责令停产停业；（二）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三）较大数额罚款；（四）法律、法规规定可以要求听证的其他行政处罚。本条前款的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公民处以1000元以上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5万元以上罚款。”公司受到的本次行政处罚罚款数额未达到“较大数额罚款”，情节轻微，且公司已按时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公司出具《关于用于贸易结算计量器具未经计量检定的行政处罚的说明与承诺》，公司目前所使用的用于贸易结算计量器具已进行检定，相关行为已得到纠正，今后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再有类似行为发生。

主办券商、律师认为：本次行政处罚金额较小，不属于《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较大数额罚款，且公司已缴纳罚款并纠正自己错误行为，作出承诺保证不再发生类似行为，本次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产生实质性障碍。

除此之外，公司 2013 年支出的 3,850.00 元为 25 笔交通违章罚款，2014 年为 13 笔总金额为 2,650.00 元的交通违章罚款，2015 年为 2 笔总金额为 2,000.00 元的交通违章罚款。上述罚款是由于公司员工在办公期间驾驶商务用车未遵守交通信号灯、限速等交通规则导致，每笔金额都较小，未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未构成犯罪，不具有严重情节，且公司已按时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车辆管理制度，加强了对车辆的管理，控制交通违章支出并加强车辆安全。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违章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公司挂牌不会产生实质性障碍。

公司在 2014 年度存在税收滞纳金 982.46 元，税收滞纳金属于税款征收行为，不属于行政处罚，且金额较小，已及时缴纳完毕，并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韶关市曲江区国家税务局大塘税务分局、地方税务局大塘分局已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出具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公司所属工商、国税、地税、国土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本次挂牌有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的情况。

## （二）公司环保事项及排污许可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的环保属性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属于“A 农、林、牧、渔业”门类下的“A03 畜牧业”大类，根据公司的产品，又可具体细分为“A0313 猪的饲养”。公司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有：生猪养殖过程产生的粪便及废水、生活污水；病死猪等废弃物；猪叫产生的少量噪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规定之“本指南所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具体按照《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认定。”等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情况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核查相关环保批复、环保验收文件，公司所建设的相关生产项目已按规定进行了相应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环评验收。明细如下表：

项目名称	验收决定书	对应的审批意见的函
牧科种猪场	韶环审〔2011〕68号	韶环审〔2008〕218号、韶环审〔2010〕198号
枫湾东顺猪场	韶曲环审〔2012〕110号	韶环审〔2008〕236号
枫湾东顺猪场	韶曲环审〔2014〕194号	韶曲环审〔2012〕120号
寨下东成种猪场	韶曲环审〔2014〕195号	韶曲环审〔2012〕121号

详细内容如下：

(1) 2008年11月27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畜牧研究所牧科种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韶环审〔2008〕218号），原则同意报告表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和评价结论。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2) 2008年12月18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枫湾东顺猪场常年存栏2800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韶环审〔2008〕236号），原则同意报告表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

排放标准和评价结论。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3) 2010 年 6 月 17 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畜牧研究所牧科种猪场建设项目申请试生产的复函》(韶环审〔2010〕198 号)，函复：“该项目已基本按环评文件和我局的批文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符合试生产的条件。”

(4) 2011 年 2 月 22 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畜牧研究所牧科种猪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决定书》(韶环审〔2011〕68 号)，“鉴于你养殖场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外排的污染物达到国家和省规定的排放标准。我局同意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5) 2012 年 10 月 26 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枫湾东顺猪场常年存栏量 2800 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决定书》(韶曲环审[2012]110 号)，“经检查核实，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为此，我局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 2012 年 11 月 29 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枫湾东顺猪场常年存栏 2000 头肉猪养殖项目补办环保审批意见的函》(韶曲环审[2012]120 号)、《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寨下东成种猪场常年存栏 1000 头母猪养殖项目补办环保审批意见的函》(韶曲环审[2012]121 号)，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评价结论和该项目补办环评审批。

(7) 2014 年 12 月 19 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枫湾东顺猪场常年存栏 2000 头肉猪养殖项目环保竣工的验收决定书》(韶曲环审[2014]194 号)，“经检查核实，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为此，我局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与原项目共用《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8) 2014 年 12 月 19 日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关于韶关市牧科实业有限公司寨下东成种猪场常年存栏 1000 头母猪养殖项目项目环保竣工的验收决定书》(韶曲环审[2014]195 号)，“经检查核实，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

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为此，我局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与原项目共用《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与公司合作养殖的农户的环评审批情况如下：

序号	负责人	年出栏量 (头)	建设地点	建设 时间	文号
1	廖子林	1000	曲江区大塘镇西林村委白围子	2009	韶曲环审 [2015]77号
2	苏祥华	1000	曲江区大塘镇侧田梅子湾	2006	韶曲环审 [2015]78号
3	陈利武	7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12	韶曲环审 [2015]79号
4	黄东城	700	曲江区枫湾镇上围	2007	韶曲环审 [2015]80号
5	陈四养	6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85号
6	陈三养	10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86号
7	陈细红	9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87号
8	张新文	1200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石背	2007	韶曲环审 [2015]88号
9	陈锦春	1000	曲江枫湾镇石峰大竹山村	2008	韶曲环审 [2015]89号
10	陈月祥	7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90号
11	陈胜祥	6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91号

12	杨四清	1200	曲江枫湾镇石峰岩下村	2007	韶曲环审 [2015]92号
13	陈永明	7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93号
14	曾庆才	900	曲江枫湾镇步村窝子村	2007	韶曲环审 [2015]94号
15	曾庆春	1000	曲江枫湾镇步村窝子村	2007	韶曲环审 [2015]95号
16	曾秋明	600	曲江枫湾镇步村窝子村	2007	韶曲环审 [2015]100号
17	赖海金	1000	曲江枫湾镇步村	2007	韶曲环审 [2015]101号
18	陶初强	1200	曲江区大塘镇丈古岭陶屋	2007	韶曲环审 [2015]102号
19	陈尚初	800	曲江枫湾镇步村下村	2007	韶曲环审 [2015]103号
20	杨鑫	800	曲江枫湾镇石峰大草坪	2007	韶曲环审 [2015]104号
21	蓝耀林	900	曲江枫湾镇步村	2008	韶曲环审 [2015]105号
22	陈永金	900	曲江区枫湾镇步村寨下	2007	韶曲环审 [2015]106号

### 3、公司排污许可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已取得韶关市环境保护局曲江分局颁发的编号为 4402052011030263《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该证件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3 日。

### 4、环境保护配套设施与流程

公司拥有的环保配套设施包括堆粪场、格栅池、沼气池、过滤池、二级厌氧池、曝气池、沼液贮存池、沼液输送贮存池、沼液输管道、化尸池、沼气发电机、猪粪消纳土地、沼液消纳土地等。

公司拥有配套的污染物处理设施，饲养过程中产生的粪便经过如下处理后可实现废物的循环利用：干清粪→隔渣→分离→酸化→沼气→过滤→二级厌氧→曝气→消毒→沼液贮存。上述过程中产生的沼气可用于发电、做饭、供暖，产生的污泥及沼渣堆沤发酵后可用于树林、菜地及绿化带等增肥或制作有机肥料，产生的沼液进行浇灌林地等资源化循环利用。

主办券商及律师一致认为：公司已通过了韶关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验收，同时取得了《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公司拥有环保配套设施，饲养过程中的粪便已经过处理，实现了废物的循环利用。公司的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 四、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主营业务产品的资质，独立对外面向市场经营。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5）第 146116 号）中披露的公司最近两年前五名客户及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的情况，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独立的生产设备，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拥有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独立生产、销售；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其职能的履行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

位或个人的干预，并且与股东及其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拥有独立的人员。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公司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资产独立。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关联方间资金拆借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相关内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公司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资产独立。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目前公司资产独立。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采购部、销售部、饲料厂、东成猪场、东顺猪场、养户部等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机构独立。

####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

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用工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人员独立。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现持有 2012 年 8 月 2 日颁发的《开户许可证》（编号：5810-03773086，核准号：J5820001234302）。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银行帐号为 44711001040005496），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006713692634，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经主办券商、律师核查，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财务独立。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 1、实际控制人、持股5.00%以上的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 ①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路 9 号之一 2 幢工业厂房 308 室
法定代表人	邹荣生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b>企业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经营范围</b>	研发：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成立日期</b>	2015年05月04日
<b>营业期限</b>	2015年05月04日至长期
<b>注册号</b>	442000001168098

中山利普生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邹文生	2,100.00	70.00	货币
邹盛生	300.00	10.00	货币
邹兴昌	450.00	15.00	货币
邹荣生	150.00	5.00	货币
<b>合计</b>	<b>3,000.00</b>	<b>100.00</b>	--

中山利普生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中山利普生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②广州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公司名称</b>	广州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公司住所</b>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9号A附楼13A房
<b>法定代表人</b>	邹文生
<b>注册资本</b>	100.00万元
<b>企业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经营范围</b>	投资咨询服务
<b>成立日期</b>	2011年06月30日
<b>营业期限</b>	2011年06月30日至长期有效
<b>注册号</b>	440104000241211

睿盛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邹文生	80.00	80.00	货币
邹兴昌	20.00	20.00	货币
合计	<b>100.00</b>	<b>100.00</b>	--

睿盛投资投资的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甘棠村委办公楼 303B 室
法定代表人	殷世忠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此执照仅作企业法人资格凭证，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生产、销售农药制剂
成立日期	2014 年 0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03 月 21 日至 2017 年 03 月 05 日
注册号	440200000058246

广东乾佳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睿盛投资	1,800.00	60.00	货币
黄亚非	900.00	30.00	货币
殷世忠	300.00	10.00	货币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

睿盛投资、广东乾佳乐的经营范围、实际从事的业务均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③广州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9 号 A 附楼 13A（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殷世忠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林业产品批发；化肥批发；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批发；农药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农用薄膜批发；农业机械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学试剂和助剂销售（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配件批发；
成立日期	2015 年 03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03 月 13 日至长期有效
注册号	440104000495583

广州乾佳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邹文生	60.00	30.00	货币
邹兴昌	60.00	30.00	货币
殷世忠	40.00	20.00	货币
曾贺川	40.00	20.00	货币
合计	<b>200.00</b>	<b>100.00</b>	--

广州乾佳乐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④广州市中瑞医药科技开发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市中瑞医药科技开发公司
公司住所	永福路 42 号之四 1708 房
法定代表人	邹文生
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

<b>企业类型</b>	集体所有制
<b>经营范围</b>	医药、卫生技术服务。
<b>成立日期</b>	1993 年 06 月 18 日
<b>营业期限</b>	1993 年 06 月 18 日至 2001 年 01 月 14 日
<b>注册号</b>	4401021303406

经核查，中瑞医药于2002年08月20日被吊销，中瑞医药不能进行与清算程序无关的经营活动，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⑤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b>公司名称</b>	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b>公司住所</b>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699 号之一十三 2003 房
<b>法定代表人</b>	程显强
<b>注册资本</b>	68.00 万元
<b>企业类型</b>	联营
<b>经营范围</b>	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医药信息咨询服务。
<b>成立日期</b>	1998 年 09 月 04 日
<b>营业期限</b>	1998 年 09 月 04 日至长期有效
<b>注册号</b>	440000000045981

医药贸易中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中瑞医药	54.40	80.00	货币
广东省医药公司	13.60	20.00	货币
<b>合计</b>	<b>68.00</b>	<b>100.00</b>	--

邹文生通过持有中瑞医药，间接持有医药贸易中心股权。医药贸易中心的经营范围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⑥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同和永泰村永康南路 26 号二楼
法定代表人	邹荣生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二类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40 体外诊断试剂（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2 年 09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09 月 29 日至长期有效
注册号	440000000043679

广东利普生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邹荣生	79.50	26.50	货币
邹兴昌	78.00	26.00	货币
邹盛生	78.00	26.00	货币
邹文生	64.50	21.5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广东利普生投资的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3 号广深大厦四、五楼
法定代表人	李森
注册资本	10,282.00 万元
企业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广深大厦物业管理、维修服务；金、银制品的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销售。销售汽车。自有物业租赁、维护服务。^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

	品（除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批发（凭《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经营二类、三类医疗器械（具体经营范围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规定经营，在有效期内经营）；定型包装食品批发（《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保健食品批发（具体经营范围按许可证规定在有效期内经营）；生产中药材、中成药、西药、医疗器械、化学试剂（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报）；新资源食品销售；新型诊断试剂的开发和生产；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中药饮片创新技术开发和应用，中成药二次开发和生产。
成立日期	1983 年 12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198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0 年 06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9349

广东利普生、中联广深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⑦深圳市瑞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瑞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毅
注册资本	62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通讯产品、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电脑软硬件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IT 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技术咨询、设计、安装、维护；知识产权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4 年 09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09 月 11 日至长期有效

注册号	440301111286982
-----	-----------------

瑞驰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巨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55	68.57	货币
邹文生	75.00	12.00	货币
刘毅	71.45	11.43	货币
朱春生	50.00	8.00	货币
<b>合计</b>	<b>625.00</b>	<b>100.00</b>	--

瑞驰信息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⑧深圳市中科海世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科海世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桃花源科技创新园 A 栋孵化楼 523-528, 531-538		
法定代表人	王践云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物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一类医疗用品及器材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一类医疗用品及器材的生产；二类、三类医疗用品及器材、保健品的生产与销售。		
成立日期	2013 年 03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03 月 11 日至长期有效		
注册号	440306106937943		

中科海世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潘浩波	275.00	55.00	货币
王剑英	105.00	21.00	货币
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75.00	15.00	货币
邹文生	30.00	6.00	货币
王伟	15.00	3.00	货币
<b>合计</b>	<b>500.00</b>	<b>100.00</b>	--

中科海世御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⑨龙福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龙福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阳信县阳城幸福一路北首
法定代表人	段建国
注册资本	17,258.00 万元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态科技、环保科技及其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化学纤维生态发展相关的科研、产品开发、技术应用；回收、加工废旧聚酯材料，并用废旧聚酯材料循环制造销售涤纶纤维、纺织品及其他制成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6 年 01 月 09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01 月 09 日至长期有效
注册号	371622228003032

邹文生持有龙福环能3.65%的股份，共计6,300,000.00股。龙福环能的主营业务系废弃聚酯材料（主要为废弃聚酯瓶，即废弃矿泉水瓶、饮料瓶、小包装食用油瓶等）的再生应用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⑩广州市增城增江畜禽养殖场

公司名称	广州市增城增江畜禽养殖场
公司住所	广州市增城小楼镇江坳村
法定代表人	邹文生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范围	家畜、家禽养殖；水产养殖；水果种植；苗木培植销售；饲料销售。
成立日期	2005年03月17日
注册号	440125313000999

广州市增城增江畜禽养殖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文生投资设立的一家个体工商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市增城增江畜禽养殖场已注销。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投资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文生配偶洪江游投资的企业如下：

### ①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洋浦经济开发区新都工业园区F区6栋01房
法定代表人	洪江涛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文化娱乐，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批发及零售贸易，货品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商业信息咨询，商业服务，楼宇保洁服务，绿化养护，劳务服务，汽车、游艇租赁，机器设备租赁，房屋及场地租赁。
成立日期	2006年10月12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1月09日至2026年10月12日
注册号	460000000037987

洪江游投资宏氏投资840.00万元，持有84.00%股权。宏氏投资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的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的同业竞争。

## ②海南合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合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海口市金盘路 23 号金盘广场 1 幢 8A 室
法定代表人	洪江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财务咨询，广告服务，投资信息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0 年 08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08 月 19 日至 2060 年 08 月 18 日
注册号	460100000245928

洪江游投资合盛科技180.00万元，持有90.00%股权。合盛科技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的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的企业

### 深圳赛博纳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深圳赛博纳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合伙人	马容川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成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17 日
注册号	440300602451218

赛博纳资本系公司董事马容川出资 5.00% 投资的一家有限合伙企业。赛博纳资本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的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4、公司其他股东投资的企业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企业名称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企业住所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石峰村委松树下
执行合伙人	谢光明
企业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生猪养殖及销售。
成立日期	2011 年 03 月 15 日
注册号	440221000010788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系公司股东赖富明、陈细浩、邝旺祥、任永钦、谢光明投资设立的一家普通合伙企业。为消除潜在同业竞争，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在《韶关日报》刊登了《注销公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已注销。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邹文生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为避免同业竞争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

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为避免同业竞争，广东乾佳乐出具为避免同业竞争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公司在作为股份公司关联方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三) 竞业禁止情况说明**

主办券商经核查认为，公司董监高、核心员工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的情况，但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已清理完毕，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二）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部分不规范的现象。公司及相关人员均承诺：随着公司管理的不断规范，将逐步减少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并且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管理。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不得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相关内容。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董事长邹文生与董事邹兴昌、邹盛生系同胞兄弟姐妹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1）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

(2) 公司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邹文生	董事长	睿盛投资	执行董事兼经理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广东利普生	监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中山利普生	董事长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中联广深	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邹兴昌	董事、总经理	睿盛投资	监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广东乾佳乐	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广州乾佳乐	监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中山利普生	董事	公司股东投资企业
戴群策	董事	鑫源恒业	董事	—
马容川	董事	赛博纳资本	执行事务合伙人	—

鑫源恒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鑫源恒业电力线路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广州市增城新塘镇永和陂头村石虎山（土名）
法定代表人	文小玲
注册资本	8,973.00 万元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线、电缆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模具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五金零售；技术进出口；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部件加工；

	玻璃制绝缘子制造；有色金属铸造；黑色金属铸造；电线、电缆批发；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制品批发；道路货物运输。
成立日期	2001年09月18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9月18日至长期有效
注册号	440125000039700

鑫源恒业的经营范围、实际经营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相重合或相竞争业务，与天合牧科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邹文生	董事长	中山利普生	2,100.00	70.00
		睿盛投资	80.00	80.00
		广州乾佳乐	60.00	30.00
		中瑞医药	29.99	27.27
		广东利普生	64.50	21.50
		瑞驰信息	75.00	12.00
		中科海世御	30.00	6.00
		龙福环能	630.00	3.65
邹兴昌	董事、总经理	中山利普生	450.00	15.00
		睿盛投资	20.00	20.00
		广州乾佳乐	60.00	30.00
		广东利普生	78.00	26.00
邹盛生	董事、财务总监	中山利普生	300.00	10.00
		广东利普生	78.00	26.00
马容川	董事	赛博纳资本	1,000.00	5.00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 公司近两年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览**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2013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
邹文生	董事长	董事长
邹兴昌	董事	董事、总经理
邹盛生	—	董事、财务总监
戴群策	—	董事
马容川	—	董事
邝旺祥	董事、经理	—
张海平	—	监事会主席
任永定	—	监事
丘春玲	—	监事
胡飞鸿	监事	—
刘爱群	—	副总经理
冯斐霞	—	董事会秘书

**(二) 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有限公司阶段，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未

设立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健全公司治理机构设置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除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外，公司还设置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上述职位人员均是从公司内部选举或聘用，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公司现今已形成了以邹文生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吸收专业管理人才，提高公司及经营管理能力，公司管理层相对稳定，且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京永审字（2015）第 146116 号）。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本节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编号：京永审字（2015）第 146116 号）。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7,849.18	478,964.08	1,568,228.6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10,700.98	1,201,962.73	1,266,679.50
预付款项	431,633.77	182,005.88	7,503,551.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9,231.31	171,000.00	2,784,400.00

存货	26,760,087.37	27,227,722.50	25,266,320.93
其他流动资产			2,000,1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949,502.61</b>	<b>29,261,655.19</b>	<b>40,389,280.40</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229,619.16	41,333,806.48	16,763,890.31
在建工程			12,816,537.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27,595.44	4,276,130.98	4,588,561.23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3,657,214.60</b>	<b>45,609,937.46</b>	<b>34,168,989.24</b>
<b>资产总计</b>	<b>73,606,717.21</b>	<b>74,871,592.65</b>	<b>74,558,269.64</b>

续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20,000.00	5,799,000.00	4,8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714,811.06	8,292,291.32	5,728,819.32

预收款项	656,115.00	186,751.00	149,939.30
应付职工薪酬	447,659.28	770,664.22	640,138.01
应交税费	71,336.16	53,487.31	41,344.78
应付利息	13,944.17	16,969.13	22,606.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85,641.70	4,730,526.70	1,757,6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309,507.37</b>	<b>19,849,689.68</b>	<b>13,140,497.6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85,000.00	6,750,000.00	8,550,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2,537.10	291,609.38	307,16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767,537.10</b>	<b>7,041,609.38</b>	<b>8,857,161.88</b>
<b>负债合计</b>	<b>22,077,044.47</b>	<b>26,891,299.06</b>	<b>21,997,659.54</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635,000.00	11,635,000.00	11,635,000.00
资本公积	14,032,110.43	14,032,110.43	14,032,110.4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3,430,476.06	3,430,476.06	3,430,476.06
未分配利润	22,432,086.25	18,882,707.10	23,463,023.6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1,529,672.74</b>	<b>47,980,293.59</b>	<b>52,560,610.1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3,606,717.21</b>	<b>74,871,592.65</b>	<b>74,558,269.64</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4,839,033.22</b>	<b>76,996,302.77</b>	<b>75,200,403.35</b>
减：营业成本	48,052,297.31	77,098,836.33	66,913,48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87,125.46	583,204.20	1,010,424.30
管理费用	2,256,944.79	2,917,514.86	2,632,582.48
财务费用	730,692.79	1,183,012.54	824,169.31
资产减值损失	-152,225.43	45,356.88	187,804.97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63.17	32,776.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764,198.30</b>	<b>-4,747,958.87</b>	<b>3,664,709.91</b>
加：营业外收入	182,072.28	470,812.00	1,319,575.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96,891.43	303,169.64	547,459.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9,891.43	188,597.18	159,192.6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549,379.15</b>	<b>-4,580,316.51</b>	<b>4,436,826.04</b>
减：所得税费用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549,379.15</b>	<b>-4,580,316.51</b>	<b>4,436,826.04</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549,379.15</b>	<b>-4,580,316.51</b>	<b>4,436,826.04</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0.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0.38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390,799.22	77,094,627.07	73,870,12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810.42	5,475,842.65	3,667,13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97,609.64	82,570,469.72	77,537,25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69,763.51	60,290,106.07	62,170,586.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2,339.52	6,577,983.10	5,926,84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303.98	103,014.42	107,607.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8,697.99	11,237,025.52	10,909,91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90,105.00	78,208,129.11	79,114,950.2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07,504.64</b>	<b>4,362,340.61</b>	<b>-1,577,696.88</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82,413.96	3,478,832.97	9,628,724.1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2,413.96	3,478,832.97	9,628,724.1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82,413.96</b>	<b>-3,478,832.97</b>	<b>9,628,724.10</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571,250.00	7,755,000.00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71,250.00	7,755,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715,250.00	8,556,000.00	16,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22,205.58	1,171,772.23	786,102.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7,455.58	9,727,772.23	17,436,102.0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66,205.58</b>	<b>-1,972,772.23</b>	<b>12,563,897.9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58,885.10</b>	<b>-1,089,264.59</b>	<b>1,360,076.97</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78,964.08</b>	<b>1,568,228.67</b>	<b>208,151.70</b>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7,849.18	478,964.08	1,568,228.67
----------------	--------------	------------	--------------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 1-7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35,000.00	14,032,110.43				3,430,476.06	18,882,707.10	47,980,29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35,000.00	14,032,110.43				3,430,476.06	18,882,707.10	47,980,293.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9,379.15	3,549,379.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49,379.15	3,549,379.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635,000.00</b>	<b>14,032,110.43</b>				<b>3,430,476.06</b>	<b>22,432,086.25</b>	<b>51,529,672.74</b>

## (2)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b>11,635,000.00</b>	<b>14,032,110.43</b>				<b>3,430,476.06</b>	<b>23,463,023.61</b>	<b>52,560,610.10</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11,635,000.00</b>	<b>14,032,110.43</b>			<b>3,430,476.06</b>	<b>23,463,023.61</b>	<b>52,560,610.10</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0.00</b>				<b>-4,580,316.51</b>	<b>-4,580,316.51</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80,316.51	-4,580,316.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635,000.00</b>	<b>14,032,110.43</b>			<b>3,430,476.06</b>	<b>18,882,707.10</b>	<b>47,980,293.59</b>

## (3)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b>3,580,000.00</b>	<b>20,540,000.00</b>				<b>2,986,793.46</b>	<b>19,469,880.17</b>	<b>46,576,673.6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3,580,000.00</b>	<b>20,540,000.00</b>				<b>2,986,793.46</b>	<b>19,469,880.17</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8,055,000.00</b>	<b>-6,507,889.57</b>				<b>443,682.60</b>	<b>3,993,143.44</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36,826.04	4,436,826.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55,000.00	-6,507,889.57					1,547,110.43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055,000.00	-6,507,889.57					1,547,110.43
(三) 利润分配						443,682.60	-443,682.60
1.提取盈余公积						443,682.60	-443,682.6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635,000.00</b>	<b>14,032,110.43</b>				<b>3,430,476.06</b>	<b>23,463,023.61</b>
							<b>52,560,610.10</b>

##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

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

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

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

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七）应收款项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

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中终止确认。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按账龄作为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或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无需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扣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部分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3) 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 (八) 存货

###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自制成品饲料、预混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仔猪、保育猪、育肥猪。

###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1)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2) 包装物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 1、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85
机器设备	10	5	9.7

电子设备	5	5	19.4
运输工具	5	5	19.4
其他设备	5	5	19.4

### （十一）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二）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三) 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指为繁育仔猪而喂养的种猪，包括纯种猪、二元种猪及用于配种的公猪。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的成本，包括打包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繁育生猪。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后续饲料费、人工费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支出归集计入仔猪成本。

####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猪	年限平均法	3	28	24

4、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

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的情况下，上述生物资产次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公司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仔猪、保育猪、育肥猪。**

仔猪，公司将出生后 30 天内在分娩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仔猪；保育猪，公司将在保育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保育猪；育肥猪，公司将在育肥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育肥猪。

生产性生物资产指为繁育仔猪而喂养的种猪，包括种公猪、种母猪。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仔猪、保育猪、育肥猪。

仔猪，公司将出生后 30 天内在分娩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仔猪；

保育猪，公司将在保育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保育猪；

育肥猪，公司将在育肥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育肥猪。

生产性生物资产指为繁育仔猪而喂养的种猪，包括种公猪、种母猪。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十四) 无形资产

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

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

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离职后福利

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七）收入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十八）政府补助

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 1、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公司取得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二十)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

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360.67	7,487.16	7,455.8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152.97	4,798.03	5,256.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合计（万元）	5,152.97	4,798.03	5,256.06
每股净资产（元）	4.43	4.12	4.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	4.43	4.12	4.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99	35.92	29.50
流动比率（倍）	1.84	1.47	3.07
速动比率（倍）	0.20	0.10	1.15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483.90	7,699.63	7,520.04
净利润（万元）	354.94	-458.03	443.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4.94	-458.03	44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6.42	-474.80	366.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6.42	-474.80	366.47
毛利率（%）	12.38	-0.13	11.02
净资产收益率（%）	7.13	-9.11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57	-9.44	7.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85	59.21	86.65
存货周转率（次）	1.77	2.92	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80.75	436.23	-157.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7	0.37	-0.14

## 1、盈利能力分析

### (1)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12.38%、-0.13%、11.0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是受行业市场经济状况影响。2013年上半年生猪平均价格持续下降至近年来行业低位，2013年初至 2013年4月，生猪平均价格由 17.5 元/kg 跌至 12 元/kg。2013 年第三季度，生猪行情阶段性回暖，致使 2013 年四季度及 2014 年春节前生猪出栏量增加，造成市场供大于求，导致 2014 年春节前传统销售旺季生猪平均价格持续下跌，春节后生猪进入销售

淡季，价格进一步下跌，2014年4月跌至最低点，接近10元/kg。2014年第二季度，生猪市场价格陆续回升，但是当年第三季度又迎来新一轮下跌。2014年生猪市场价格，基本处于低位，最高不超过15.5元/kg。受生猪市场持续下跌影响，2014年公司毛利率出现负数。2015年春节后，国内生猪价格开始快速上涨，促使公司毛利率迅速回升。

2015年1-7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13%、-9.11%、9.09%。

公司2014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下降了16.24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2014年净利润水平较2013年有较大幅度的下降，2014净利润较2013年下降了203.23%，净利润的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2014年公司毛利大幅下降所致。

公司2015年1-7月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增加了16.25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1-7月公司净利润较2014年大幅增加，净利润的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2015年1-7月公司毛利大幅增加所致。

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每股收益为0.31元、-0.39元与0.38元。其波动的原因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基本相同。

##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生猪饲养和销售的畜牧企业，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饲养和销售。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盈利能力指标	公司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	川娇农牧	7.02	18.44
	天合牧科	-0.13	11.02

从上表可以看出，相比同行业挂牌公司川娇农牧，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公司规模不同。川娇农牧的营业收入基本维持在2-3亿之间，而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基本维持在7,500万元左右。川娇农牧生产规模较大，规模效

应更强，生产成本较低。

第二，商品销售的结构不同。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商品猪，而川娇农牧除了销售商品猪外，还有较大比例的种猪、仔猪的销售。由于商品猪的销售毛利率相比种猪和仔猪销售毛利率较低，使得公司的毛利率低于川娇农牧。

## 2、偿债能力分析

### (1) 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9.99%、35.92%、29.50%。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了6.42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第一，2014年公司经营亏损导致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4,580,316.51元；第二，受2014年整个行业经营状况不佳影响，公司的支付能力相比2013年有所减弱导致欠供应商的款项较多，包括采购款及其保证金；第三，2014年公司向银行的短期借款增加。2015年7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下降了5.93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2015年开始，整个行业经营状况得到好转，公司的盈利状况和现金流得到改善，这些内外部因素使得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

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84倍、1.47倍、3.07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2倍、0.1倍、1.15倍。2014年12月31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主要是因为：第一，受2014年整个行业经营状况不佳影响，公司现金流不佳导致公司的货币资金大幅降低，同时公司也减少了支付给供应商的预付款；第二，受行业因素影响，公司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以及其他应付款也相应增加。2015年7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的盈利状况和现金流得到改善使得经营性资产增加以及经营性负债减少。

###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川娇农牧	26.87	24.12	1.37	1.22	0.73	0.61
天合牧科	35.92	29.50	1.47	3.07	0.10	1.15

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川娇农牧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相对偏高，主要是因为：第一，公司资产规模较川娇农牧比较低；第二，公司的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处于 60%-75%之间，而川娇农牧主要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处于 80%-90%之间，同时其负债规模相比资产总额也较低。

### 3、营运能力分析

#### (1) 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4.85、59.21、86.65。2014 年度相比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受生猪行情波动的影响。2013 年上半年生猪价格持续下降至近年来行业低位，直至第二季度才逐步呈现回升，但从 2014 年开始，生猪价格持续大幅下降，市场行情持续走弱。受 2014 年生猪价格下跌的影响，公司在销售中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同时增加了现金收款，2014 年度公司现金收款占当期销售收比重较 2013 年度增长 14.17%，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下降幅度较大。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77、2.92、2.80。公司 2014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有所提升，主要是受 2014 年生猪市场价格持续低迷的影响，公司存货余额有所下降，导致存货周转率略微上升。

####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4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3 年
川娇农牧	5.02	15.66	2.98	3.51
天合牧科	59.21	86.65	2.92	2.80

从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来看，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川娇农牧，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的产品是商品猪。而川娇农牧除了商品猪的销售以外，还有较大比例的种猪销售，商品猪的主要销售客户类型为屠宰加工企

业和猪贩子；种猪的主要销售客户类型为养殖企业和养殖户。公司的商品猪主要销售给一些猪贩子以及猪肉加工企业，这些客户基本都是现销现结，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快，而种猪的主要销售客户类型为养殖企业和养殖户，这些客户回款速度比商品猪的销售对象的回款速度慢。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川娇农牧，2013 年和 2014 年两家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都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川娇农牧的销售规模较大，存货的周转速度较快，而公司的销售规模较小，存货的周转速度略低。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每年春节前为生猪销售旺季，同时公司预计未来行业情况会逐渐转好，公司加大了存货储备。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7,504.64	4,362,340.61	-1,577,69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413.96	-3,478,832.97	9,628,72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6,205.58	-1,972,772.23	12,563,897.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8,885.10	-1,089,264.59	1,360,076.97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 858,885.10 元、-1,089,264.59 元与 1,360,076.97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807,504.64 元、4,362,340.61 元、-1,577,696.88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断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的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大，同时生猪行业的销售收款基本上是现销现付的模式，销售回款较及时。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082,413.96 元、-3,478,832.97 元、9,628,724.10 元，主要是为了规模化经营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养猪场所及其周边设施的建设和改造的投入力度。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66,205.58 元、-1,972,772.23 元、12,563,897.95 元。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净流入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借款 3,000 万元、偿还借款 1,665 万元，导致了当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净流入较大。2015 年 1-7 月和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净流出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期借款到期的较多、支付利息支出较多，导致了筹资活动产生的净流出较大。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单位：元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3,549,379.15	-4,580,316.51	4,436,826.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59.75	166,485.18	187,804.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3,437.47	1,426,393.80	2,856,342.2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891.43	188,597.18	159,192.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9,180.62	1,166,135.11	808,708.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663.17	-32,77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549.95	-1,961,401.57	-6,696,197.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340.22	8,190,343.40	-3,599,14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8,546.49	-150,232.81	301,54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7,504.64	4,362,340.61	-1,577,696.88

根据“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分析，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较大，主要是因为存货项目的变动，2015年1-7月存货减少306,549.95元，2014年存货增加1,961,401.57元，2013年存货增加6,696,197.82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2015年1-7月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178,340.22元，2014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8,190,343.40元，2013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3,599,142.62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2015年1-7月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728,546.49元，2014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150,232.81元，2013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301,546.21元。

## （二）营业收入、成本、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收入确认方法、成本核算方法

（1）公司销售分为“上门取货”和“送货上门”两种。依据送货方式的不同，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有所区别：

“上门取货”情况下：客户在销售单据上签字确认时，公司猪只销售已将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对猪只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与销售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此时确认收入实现；

“送货上门”情况下：押运人员将客户签字确认的销售单送达财务部时，公司猪只销售已将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对猪只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与销售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此时确认收入实现。

### （2）成本核算方法

### 仔猪的成本核算：

仔猪成本包括仔猪和种猪消耗饲料、药品、种猪折旧、人工费用、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每个月末按照各阶段仔猪成本归集总额，前一阶段半成品成本（期初半成品成本+本期转入半成品成本）与完工产品（转栏转出）实际数量进行平均分配；本阶段的饲养费按期末在产品与完工产品按照约当系数进行平均分配。前一阶段半成品成本和本阶段发生的饲养费构成期末存栏、转栏转出仔猪的成本。

### 保育猪的成本核算：

保育猪的成本核算包括保育猪自身的饲养费，即饲料费、药品、饲养员工资、固定资产折旧费、水电费等必要支出；

每个月末按照各阶段猪只成本归集总额，前一阶段半成品成本（期初半成品本+本期转入半成品成本）与完工产品（转栏转出、销售猪只）实际数量进行平均分配；本阶段的饲养费按期末在产品与完工产品按照约当系数进行分配。前一阶段半成品成本和本阶段发生的饲养费构成期末存栏、销售、转栏转出保育猪的成本。

### 育肥猪的成本核算：

1) 转入保育猪的成本；

2) 育肥猪消耗饲料、药品、人工费用、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每个月末按照各阶段猪只成本归集总额，前一阶段半成品成本（期初半成品成本+本期转入半成品成本）与完工产品（转栏转出、销售猪只）实际数量进行平均分配；本阶段的饲养费按期末在产品与完工产品按照约当系数进行平均分配。前一阶段半成品成本和本阶段发生的饲养费构成期末存栏、销售、转栏转出育肥猪的成本。

##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 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4,721,732.72	76,950,953.57	74,768,678.32
其他业务收入	117,300.50	45,349.20	431,725.03
合计	<b>54,839,033.22</b>	<b>76,996,302.77</b>	<b>75,200,403.35</b>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商品猪、种猪的饲养和销售。公司营业收入的99.00%以上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明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销售猪粪、猪精液和预混料等产生。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收入占比	2014年度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商品猪	53,523,657.92	97.60%	75,527,026.17	98.09%	73,110,659.07	97.22%
种猪	1,198,074.80	2.18%	1,423,927.40	1.85%	1,658,019.25	2.20%
其他	117,300.50	0.21%	45,349.20	0.06%	431,725.03	0.57%
合计	<b>54,839,033.22</b>	<b>100.00%</b>	<b>76,996,302.77</b>	<b>100.00%</b>	<b>75,200,403.3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97%以上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商品猪销售收入，种猪销售收入占比较低。

## (2)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48,052,297.31	77,098,836.33	66,796,597.65
商品猪	47,586,144.40	76,407,277.89	66,156,274.33
种猪	466,152.91	691,558.44	640,323.32
其他业务成本			116,891.56
合计	<b>48,052,297.31</b>	<b>77,098,836.33</b>	<b>66,913,489.21</b>

## (3) 产品毛利率分析

①2015年1-7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猪	53,523,657.92	47,586,144.40	11.09%
种猪	1,198,074.80	466,152.91	61.09%
合计	<b>54,721,732.72</b>	<b>48,052,297.31</b>	<b>12.19%</b>

②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猪	75,527,026.17	76,407,277.89	-1.17%
种猪	1,423,927.40	691,558.44	51.43%
合计	<b>76,950,953.57</b>	<b>77,098,836.33</b>	<b>-0.19%</b>

③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猪	73,110,659.07	66,156,274.33	9.51%
种猪	1,658,019.25	640,323.32	61.38%
合计	<b>74,768,678.32</b>	<b>66,796,597.65</b>	<b>10.66%</b>

受行业整体影响，公司商品猪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生猪市场出现了较大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生猪销售毛利，由于种猪的市场价格与其品种纯正及优劣程度、猪只龄段有较大的关系，生猪市场的价格波动对商品猪和种猪的影响程度不同。

### 3、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54,839,033.22	76,996,302.77	75,200,403.35
营业成本	48,052,297.31	77,098,836.33	66,913,489.21
营业毛利	6,786,735.91	-102,533.56	8,286,914.14

毛利率	12.38%	-0.13%	11.02%
营业利润	3,764,198.30	-4,747,958.87	3,664,709.91
利润总额	3,549,379.15	-4,580,316.51	4,436,826.04
净利润	3,549,379.15	-4,580,316.51	4,436,826.04

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4,839,033.22元、76,996,302.77元、75,200,403.35元。

随着公司2013年、2014年新建猪舍等，饲养面积逐步扩大，收入相应增长。2015年1-7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已达到2014年的71.22%，2014年度因商品猪销售价格走低的原因，营业收入与2013年持平。

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3,549,379.15元、-4,580,316.51元、4,436,826.04元。2014年度利润总额较2013年度下降较多主要受到毛利率下降所致，2015年随着毛利率的回升，利润总额逐步恢复。

### (三)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4,839,033.22	76,996,302.77	75,200,403.35
销售费用	187,125.46	583,204.20	1,010,424.30
管理费用	2,256,944.79	2,917,514.86	2,632,582.48
财务费用	730,692.79	1,183,012.54	824,169.31
期间费用合计	3,174,763.04	4,683,731.60	4,467,176.0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34%	0.76%	1.3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12%	3.79%	3.5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3%	1.54%	1.1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79%	6.08%	5.94%

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3,174,763.04元、4,683,731.60元、4,467,176.09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5.79%、6.08%、5.94%。

#### 1、销售费用

2015年1-7月、2014年、2013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渐下降，主要是由于2014年度业务招待费、广告费较2013年下降，2015年1-7月份运输费也较前两年下降的原因。

公司大部分客户为上门取货。2015年1-7月较2014年度、2013年度运输费下降主要是因为受价格影响，公司与湛江开发区胜达贸易有限公司的交易量减少，运输费随之降低缘故。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业务招待费	67,522.26	136,738.20	325,362.30
广告费	7,038.00	53,376.00	262,796.00
运输费	16,060.00	208,908.00	222,096.00
工资	94,618.00	184,114.00	196,618.00
车辆费	1,887.20		3,552.00
其他		68.00	
合计	<b>187,125.46</b>	<b>583,204.20</b>	<b>1,010,424.30</b>

## 2、管理费用

2015年1-7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2,256,944.79元、2,917,514.86元、2,632,582.48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12%、3.79%、3.50%。2015年1-7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及绝对值均上升，主要是由工资、福利费和公司启动新三板事宜以来中介机构服务费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福利费	511,152.17	481,274.58	787,497.27
工资	623,902.85	968,759.44	657,889.26
社保费	179,749.74	328,125.46	329,322.43

车辆费	102,856.46	245,761.68	168,690.14
办公费	70,448.09	128,365.63	191,125.53
堤围防护费	51,269.27	74,389.34	96,736.64
差旅费	42,049.39	90,118.85	90,841.15
保险费	10,708.36	10,496.96	74,094.28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0,000.00	105,050.00	59,150.00
通讯费	10,744.82	62,677.54	51,463.48
折旧费	60,013.02	81,973.49	43,993.38
排污费	12,040.00	24,080.00	18,060.00
运输费			4,939.80
会费			3,450.00
土地使用税	24,000.00		1,280.00
租赁费	54,352.00	198,362.00	
维修费	1,270.00	40,294.00	
检测费		30,000.00	
印花税	17,150.04	23,273.49	22,560.12
水电费	4,416.50	3,711.90	
房产税		2,856.00	2,856.00
其他	10,822.08	17,944.50	28,633.00
合计	<b>2,256,944.79</b>	<b>2,917,514.86</b>	<b>2,632,582.48</b>

### 3、财务费用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730,692.79 元、1,183,012.54 元、824,169.31 元，主要为公司向银行的借款利息。

报告期内，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719,180.62	1,166,135.11	808,708.3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减：利息收入	2,102.65	2,905.30	3,095.11
手续费	13,614.82	19,782.73	18,556.12
合计	<b>730,692.79</b>	<b>1,183,012.54</b>	<b>824,169.31</b>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和税收优惠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9,891.43	-188,597.18	-159,192.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072.28	352,752.5	1,097,048.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00.00	3,487.04	-165,739.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4,819.15	167,642.36	772,116.13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9,072.28	352,752.50	1,097,048.12
保险赔款	93,000.00	97,600.00	192,943.84
罚款			22,500.00
其他		20,459.50	7,083.40
<b>合计</b>	<b>182,072.28</b>	<b>470,812.00</b>	<b>1,319,575.36</b>

①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能繁母猪补贴			173,16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中央“菜篮子”产品生产项目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价局生猪储备基地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曲江财政 2013 农机补贴	9,072.28	15,552.50	3,888.12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拨款项目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市级龙头企业扶持补助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政策性能繁母猪饲养补贴		307,2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贷款贴息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现代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89,072.28</b>	<b>352,752.50</b>	<b>1,097,048.12</b>	

②保险赔款主要公司种猪死亡后取得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曲江支公司支付的保险理赔款。

③2013 年的收到的罚款主要为公司向化猪池工程施工方收取的质量不合格罚款。

### (2) 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9,891.43	188,597.18	159,192.6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5,251.38		1,097.50
生产性生物资产死亡	174,640.05	188,597.18	158,095.13
罚款支出	2,000.00	2,650.00	15,850.00
滞纳金		982.46	
对外捐赠	5,000.00	80,940.00	33,385.00
补偿款		30,000.00	292,700.00
其他			46,331.60
合计	<b>396,891.43</b>	<b>303,169.64</b>	<b>547,459.23</b>

①2013 年的罚款均为车辆违规罚款。

②2013 年支出的补偿款为公司租用村民的土地支出的青苗补偿款 292,700.00 元。2014 年的补偿款为种猪补偿款。

③2015 年对外捐赠 5,000.00 元是公司向曲江区枫湾步村村委会关于乡村道路的资助款。2014 年对外捐赠的 80,940.00 元分别为：向曲江区枫湾镇政府捐赠 15,000.00 元；向曲江财政局捐赠扶贫款 61,440.00 元；向松树下村李卫金儿子上学捐赠助学费 1,500.00 元；向枫湾镇居委会捐赠修路 1,000.00 元；向曲江区枫湾人民政府 2014 年元旦全民运动会赞助费 2,000.00 元。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堤围防护费	营业收入	0.13%、0.1040%、0.0936%

## 3、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公司2009年向韶关市曲江区国家税务局大塘税务分局申请备案，《备案类减免税报备表》显示公司从2008年起开始减免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2009年向韶关市曲江区国家税务局大塘税务分局申请备案，《备案类减免税报备表》显示公司从2009年7月1日至2029年6月30日减免增值税。

###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报告各期末，货币资金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0.00	0.00	4,977.29
银行存款	1,337,849.18	478,964.08	1,563,251.38
合计	1,337,849.18	478,964.08	1,568,228.67

公司库存现金余额总体较小，主要用于公司零星采购、与农户结算等。根据公司《出纳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日常零星开支所需库存现金限额为5,000元，超额部分应存入银行。

公司开户行并未明确公司库存现金具体额度。公司可根据自身实际用款需求向银行提取所需现金，如有大额现金需求，则需提前向银行提出申请。

#### 2、应收账款

##### （1）账龄情况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90,530.40	92.52	54,526.52
1-2 年	76,609.00	6.50	7,660.90
2-3 年			
3-4 年	11,498.00	0.98	5,749.00
<b>合计</b>	<b>1,178,637.40</b>	<b>100.00</b>	<b>67,936.42</b>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55,541.40	99.09	62,777.07
1-2 年			
2-3 年	11,498.00	0.91	2,299.60
<b>合计</b>	<b>1,267,039.40</b>	<b>100.00</b>	<b>65,076.67</b>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22,454.00	99.14	66,122.70
1-2 年	11,498.00	0.86	1,149.80
<b>合计</b>	<b>1,333,952.00</b>	<b>100.00</b>	<b>67,272.50</b>

报告各期末，公司 90%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回收情况良好。公司销售种猪和商品猪时，按照合同约定在装车前预收 95%的款项，装车后发车前收回全部款项，特殊情况下会给予客户较短的信用期。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陈国华	920,384.40	1年以内	78.09	非关联方
郑俊鹏	100,000.00	1年以内	8.48	非关联方
陈新华	76,609.00	1-2年	6.50	非关联方
张战平	35,810.00	1年以内	3.04	非关联方
乐昌市联成畜牧有限公司	21,036.00	1年以内	1.78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153,839.40</b>		<b>97.89</b>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陈国华	920,384.40	1年以内	72.64	非关联方
湛江开发区胜达贸易有限公司	135,604.00	1年以内	10.70	非关联方
陈新华	76,609.00	1年以内	6.05	非关联方
陈昌明	45,564.00	1年以内	3.60	非关联方
郭秀红	45,000.00	1年以内	3.55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223,161.40</b>		<b>96.54</b>	

**2013年12月31日**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陈昌明	345,564.00	1年以内	25.91	非关联方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306,612.00	1年以内	22.99	非关联方
刘卫平	260,000.00	1年以内	19.49	非关联方
陈国华	198,008.00	1年以内	14.84	非关联方
文少为	170,644.00	1年以内	12.79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280,828.00</b>		<b>96.02</b>	

### (3) 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3、预付账款

### (1) 账龄情况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9,233.77	99.44	132,005.88	72.53	7,453,551.30	99.33
1-2年	2,400.00	0.56			50,000.00	0.67
2-3年			50,000.00	27.47		
合计	<b>431,633.77</b>	<b>100.00</b>	<b>182,005.88</b>	<b>100.00</b>	<b>7,503,551.30</b>	<b>100.00</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 7,503,551.30 元，主要是因公司 2013 年、2014 年新建猪舍、饲料厂、办公楼、员工宿舍等产生。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广州植之元油脂实业有限公司	164,066.20	1 以内	38.01	豆粕	非关联方
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	127,041.00	1 以内	29.43	高粱	非关联方
广州金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1 以内	10.43	技术服务费	非关联方
湖南五指峰生化有限公司	34,800.00	1 以内	8.06	消毒剂	非关联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韶关石油分公司	25,627.16	1 以内	5.94	预充油费	非关联方
合计	<b>396,534.36</b>		<b>91.87</b>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东莞市瑞昌环保产品有限公司	81,600.00	1 年以内	44.83	设备款	非关联方

大塘镇新桥村委光明村小组	50,000.00	2-3 年	27.47	租地定金	非关联方
江西省高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10.99	设备款	非关联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6,064.06	1 年以内	8.83	预充话费	非关联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韶关石油分公司	11,541.82	1 年以内	6.34	预充油费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79,205.88</b>		<b>98.46</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 性质	与公司关系
王永青	3,143,758.60	1 年以内	41.90	工程款	非关联方
佛山市中海龙机械有限公司	1,680,000.00	1 年以内	22.39	设备款	非关联方
伍毅	590,000.00	1 年以内	7.86	工程款	非关联方
惠州市鼎佑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10,850.00	1 年以内	5.48	设备款	非关联方
浈江区宁峰养猪设备器械有限公司	300,000.00	1 年以内	4.00	设备款	非关联方
<b>合计</b>	<b>6,124,608.60</b>		<b>81.63</b>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2,231.31	100.00	13,0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322,231.31</b>	<b>100.00</b>	<b>13,000.00</b>
<b>类别</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000.00	100.00	7,0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78,000.00</b>	<b>100.00</b>	<b>7,000.00</b>
<b>类别</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6,000.00	100%	1,6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786,000.00</b>	<b>100%</b>	<b>1,600.00</b>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126,000.00	98.44	12,600.00
2-3 年	2,000.00	1.56	400.00
<b>合计</b>	<b>128,000.00</b>	<b>100.00</b>	<b>13,000.00</b>
<b>类别</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76,000.00	98.88	6,800.00
1-2年	2,000.00	1.12	200.00
合计	<b>178,000.00</b>	<b>100.00</b>	<b>7,000.00</b>
类别	<b>2013年12月31日</b>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000.00	93.75	1,500.00
1-2年	2,000.00	6.25	100.00
合计	<b>32,000.00</b>	<b>100.00</b>	<b>1,600.00</b>

(3) 报告期内无需要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5) 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内容
广东电网韶关曲江供电局	105,000.00	32.59	非关联方	押金
刘寿春	30,000.00	9.31	养户	借款
陈四养	30,000.00	9.31	养户	借款
曾庆春	30,000.00	9.31	养户	借款
李丽华	21,000.00	6.52	非关联方	办公室租金押金
合计	<b>216,000.00</b>	<b>67.04</b>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内容

广东电网韶关曲江供电局	105,000.00	58.99	非关联方	押金
刘寿春	30,000.00	16.85	养户	借款
李丽华	21,000.00	11.80	养户	办公室租金押金
罗韬玲	10,000.00	5.62	养户	借款
张燕芸	10,000.00	5.62	养户	借款
<b>合计</b>	<b>176,000.00</b>	<b>98.88</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内容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2,690,000.00	96.55	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广东电网韶关曲江供电局	30,000.00	1.08	非关联方	押金
陈百荣	20,000.00	0.72	公司员工	备用金
李小毛	20,000.00	0.72	公司员工	备用金
辛宝兰	10,000.00	0.36	公司员工	备用金
<b>合计</b>	<b>2,770,000.00</b>	<b>99.43</b>		

报告期内公司向资金紧张的养殖户提供较短期限的借款，均按照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利息。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的 2,690,000.00 元，已于 2014 年收回。

##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24,010,054.65		24,010,054.65
其中：仔猪	726,418.64		726,418.64
保育猪	1,124,848.41		1,124,848.41
育肥猪	22,158,787.60		22,158,787.60

原材料	2,749,224.16		2,749,224.16
低值易耗品	808.56		808.56
<b>合计</b>	<b>26,760,087.37</b>		<b>26,760,087.37</b>
项目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713,414.60	161,085.18	23,552,329.42
其中：仔猪	400,197.76		400,197.76
保育猪	2,115,632.05	161,085.18	1,954,546.87
育肥猪	21,197,584.79		21,197,584.79
原材料	3,649,664.11		3,649,664.11
低值易耗品	25,728.97		25,728.97
<b>合计</b>	<b>27,388,807.68</b>	<b>161,085.18</b>	<b>27,227,722.50</b>
项目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342,871.89	118,932.47	23,223,939.42
其中：仔猪	229,733.58		229,733.58
保育猪	1,758,979.97	118,932.47	1,640,047.50
育肥猪	21,354,158.34		21,354,158.34
原材料	2,030,247.21		2,030,247.21
低值易耗品	12,134.30		12,134.30
<b>合计</b>	<b>25,385,253.40</b>	<b>118,932.47</b>	<b>25,266,320.93</b>

公司作为种猪及育肥猪饲养和销售企业，公司坚持“自育、自繁、自养”的一体化养殖模式和“公司+农户”的养殖模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较高且存货结构中消耗性生物资产占比较高，原材料占比较低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公司所处生猪养殖行业具有一定周期性，2015 年春节后，国内生猪价格开始快速上涨，6 月份以来，生猪价格正处于逐步上升阶段，市场供不应求。总体来看，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销售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合理。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由于生猪市场价格下跌，商品猪存在减值迹象，按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的方法，对其计提了减值准备，分别为 161,085.18 元、118,932.47 元。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2,000,100.00
合计			<b>2,000,100.00</b>

公司 2013 年购买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4 年收回。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自 2013 年 7 月 3 日开始利用自有资金陆续申购东莞证券名称为“旗峰天添利”和“旗峰财富 4 号”的集合理财产品。通过查阅《旗峰天添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旗峰财富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旗峰财富 4 号”集合计划属混合型集合产品，属于中等风险收益品种。适合追求资产稳健增值、能承受一定的风险、资产流动性需求不高且法律法规允许的合格投资者。上述理财产品投资方式和内容合法合规，并已充分揭示投资风险。截至 201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已不持有任何理财产品。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完善，未建立对外投资的完善决策程序和内控制度。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涉及到对外投资的规章制度主要有《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述制度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控制对外投资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已出具承诺“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或者违反规定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对于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会计处理，在投资及收回时在其他货币资金列

示，报表列示时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7、固定资产及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 日
<b>一、原价合计</b>	<b>46,024,736.22</b>	<b>599,780.50</b>	<b>309,850.00</b>	<b>46,314,666.7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40,848,950.62	324,681.50	200,000.00	40,973,632.12
机器设备	3,262,145.50	236,140.00		3,498,285.50
运输工具	1,492,300.00	35,000.00	109,850.00	1,417,450.00
电子设备	355,385.10	3,959.00		359,344.10
其他设备	65,955.00			65,955.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690,929.74</b>	<b>1,491,193.07</b>	<b>97,075.25</b>	<b>6,085,047.56</b>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30,794.74	1,141,743.11	43,643.30	3,828,894.55
机器设备	1,004,692.45	187,206.68		1,191,899.13
运输工具	814,222.98	119,130.99	53,431.95	879,922.02
电子设备	124,200.46	35,802.27		160,002.73
其他设备	17,019.11	7,310.02		24,329.13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b>四、固定资产净额合计</b>	<b>41,333,806.48</b>			<b>40,229,619.16</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8,118,155.88			37,144,737.57
机器设备	2,257,453.05			2,306,386.37
运输工具	678,077.02			537,527.98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 日
电子设备	231,184.64			199,341.37
其他设备	48,935.89			41,625.8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 日
<b>一、原价合计</b>	<b>20,025,801.25</b>	<b>25,998,934.97</b>		<b>46,024,736.2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588,289.65	25,260,660.97		40,848,950.62
机器设备	3,181,649.50	80,496.00		3,262,145.50
运输工具	1,023,700.00	468,600.00		1,492,300.00
电子设备	199,772.10	155,613.00		355,385.10
其他设备	32,390.00	33,565.00		65,955.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261,910.94</b>	<b>1,429,018.80</b>		<b>4,690,929.74</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59,192.61	871,602.13		2,730,794.74
机器设备	699,358.92	305,333.53		1,004,692.45
运输工具	621,304.64	192,918.34		814,222.98
电子设备	76,879.32	47,321.14		124,200.46
其他设备	5,175.45	11,843.66		17,019.11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b>四、固定资产净额合计</b>	<b>16,763,890.31</b>			<b>41,333,806.48</b>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 日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729,097.04			38,118,155.88
机器设备	2,482,290.58			2,257,453.05
运输工具	402,395.36			678,077.02
电子设备	122,892.78			231,184.64
其他设备	27,214.55			48,935.89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设备、运输设备等。2014 年公司新增房屋建筑物 25,260,660.97 元，主要为猪舍、饲料厂、沼气池、办公楼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 31日
原价合计	12,816,537.70	12,277,928.27	25,094,465.97	
其中：猪舍	8,099,548.03	1,056,973.97	9,156,522.00	
寨下六区	2,385,839.95	887,919.00	3,273,758.95	
沼气工程		1,709,981.85	1,709,981.85	
办公楼		1,470,000.00	1,470,000.00	
饲料厂		527,316.75	527,316.75	
东成新宿舍	615,829.50	61,815.70	677,645.20	
东顺篮球场	163,638.70		163,638.70	
东顺新建饲料厂	180,120.00	6,000,931.80	6,181,051.80	
东成变电房	47,615.00		47,615.00	
寨下修路	96,393.50		96,393.50	

东顺猪场钩机	39,580.00		39,580.00	
东顺环保工程	3,323.07		3,323.07	
厢廊猪场项目	23,000.00		23,000.00	
东顺新建猪舍	5,137.50		5,137.50	
东成园林工程	43,800.00		43,800.00	
东顺饲料厂用饲料机料 筒岩土工程	7,253.40		7,253.40	
东成车棚工程	59,590.00		59,590.00	
东顺污水处理上下隔渣 池	60,454.00		60,454.00	
东顺新药房	47,319.55		47,319.55	
东顺一区新化猪池	27,383.00		27,383.00	
寨下一区	27,800.00		27,800.00	
保育舍设备	538,190.00		538,190.00	
猪舍设备	270,000.00		270,000.00	
猪舍（围墙）	15,000.00		15,000.00	
发电机	14,860.00		14,860.00	
东成设备工程	50,000.00		50,000.00	
地磅及饲料塔		321,000.00	321,000.00	
东顺猪场堆粪场工程		241,989.20	241,989.2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合计	5,346,777.09	8,025,814.40	556,053.79	12,816,537.70
其中：猪舍	5,346,777.09	2,752,770.94		8,099,548.03
寨下六区		2,385,839.95		2,385,839.95

曝气池		494,783.79	494,783.79	
大塘项目		61,270.00	61,270.00	
东成新宿舍		615,829.50		615,829.50
东顺篮球场		163,638.70		163,638.70
东顺新建饲料厂		180,120.00		180,120.00
东成变电房		47,615.00		47,615.00
寨下修路		96,393.50		96,393.50
东顺猪场钩机		39,580.00		39,580.00
东顺环保工程		3,323.07		3,323.07
厢廊猪场项目		23,000.00		23,000.00
东成园林工程		43,800.00		43,800.00
东顺饲料厂用饲料机料 筒岩土工程		7,253.40		7,253.40
东成车棚工程		59,590.00		59,590.00
东顺污水处理上下隔渣 池		60,454.00		60,454.00
东顺新药房		47,319.55		47,319.55
东顺一区新化猪池		27,383.00		27,383.00
寨下一区		27,800.00		27,800.00
保育舍设备		538,190.00		538,190.00
猪舍设备		270,000.00		270,000.00
猪舍（围墙）		15,000.00		15,000.00
发电机		14,860.00		14,860.00
东成设备工程		50,000.00		50,000.00

## 9、生产性生物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种猪	种猪	种猪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66,694.51	7,324,045.32	7,223,926.13
2.本期增加金额	676,203.15	2,081,159.79	2,803,147.19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676,203.15	2,081,159.79	2,803,147.19
3.本期减少金额	2,225,969.91	2,738,510.60	2,703,028.00
(1) 处置	1,928,445.11	2,215,532.09	2,455,683.97
(2) 其他	297,524.80	522,978.51	247,344.03
4.期末余额	5,116,927.75	6,666,694.51	7,324,045.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90,563.53	2,735,484.09	2,910,411.84
2.本期增加金额	829,299.09	1,581,998.08	1,675,806.83
(1) 计提	829,299.09	1,581,998.08	1,675,806.83
3.本期减少金额	1,530,530.31	1,926,918.64	1,850,734.58
(1) 处置	1,407,645.56	1,592,537.31	1,761,485.68
(2) 其他	122,884.75	334,381.33	89,248.90
4.期末余额	1,689,332.31	2,390,563.53	2,735,484.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27,595.44	4,276,130.98	4,588,561.23

2.期初账面价值	4,276,130.98	4,588,561.23	4,313,514.29
----------	--------------	--------------	--------------

(1)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均为种猪，且均为自行培育。

(2) 报告期内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存栏结构情况：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数量(头)	单价(元)
仔猪	726,418.64	9,319	77.95
保育猪	1,124,848.41	5,959	188.77
育肥猪	22,158,787.60	25,248	877.65
合计	24,010,054.65	40,52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数量(头)	单价(元)
仔猪	400,197.76	6,104	65.56
保育猪	2,115,632.05	8,475	249.63
育肥猪	21,197,584.79	20,704	1023.84
合计	23,713,414.60	35,28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数量(头)	单价(元)
仔猪	229,733.58	5,145	44.65
保育猪	1,758,979.97	5,607	313.71
育肥猪	21,354,158.34	20,557	1,038.78
合计	23,342,871.89	31,309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分类成新率及平均成新率情况：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原值(元)	数量(头)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种公猪	99,035.36	56.00	30,066.27	68,969.09	69.64
种母猪	5,017,892.39	3,462.00	1,659,266.04	3,358,626.35	66.93

合计	5,116,927.75	3,518.00	1,689,332.31	3,427,595.44	66.9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原值(元)	数量(头)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种公猪	97,356.47	62.00	29,965.40	67,391.07	69.22
种母猪	6,569,338.04	3,610.00	2,360,598.13	4,208,739.91	64.07
合计	6,666,694.51	3,672.00	2,390,563.53	4,276,130.98	64.1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原值(元)	数量(头)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种公猪	173,108.07	52.00	53,281.02	119,827.05	69.22
种母猪	7,150,937.25	2,816.00	2,682,203.07	4,468,734.18	62.49
合计	7,324,045.32	2,868.00	2,735,484.09	4,588,561.23	62.65

## (六)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920,000.00	5,799,000.00	4,800,000.00
合计	3,920,000.00	5,799,000.00	4,800,000.00

报告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均由邹文生以房产提供最高额1,500万元抵押担保（合同GDY476210120130063）、邹文生提供最高额1,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合同GBZ476210120130063-1）、邝旺祥提供最高额1,5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合同GBZ476210120130063-2）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借款产生。

具体合同内容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四）3、借款合同”。

### 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69,434.53	86.45	7,697,646.52	92.83	5,694,167.92	99.40
1至2年	521,125.13	6.75	559,993.40	6.75	34,651.40	0.60
2至3年	489,600.00	6.35	34,651.40	0.42		
3至4年	34,651.40	0.45				
合计	<b>7,714,811.06</b>	<b>100.00</b>	<b>8,292,291.32</b>	<b>100.00</b>	<b>5,728,819.32</b>	<b>100.00</b>

报告各期末，公司应付账龄账龄 85%以上的账龄在 1 年以内。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因为受到 2014 年行业猪肉价格下跌的影响，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协商相应延应付货款所致。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保持平稳，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饲养的猪只数量增加，需要采购的饲料增加的缘故。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锦州嘉玉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488,063.55	32.25	非关联方	玉米
王永青	400,000.00	5.19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正大康地（广州番禺）有限公司	381,300.00	4.94	非关联方	预混料
江西茂昌实业有限公司	335,636.00	4.35	非关联方	预混料
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309,500.00	4.01	非关联方	兽药

<b>合计</b>	<b>3,914,499.55</b>	<b>50.74</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公司名称</b>	<b>余额</b>	<b>占比 (%)</b>	<b>与公司关系</b>	<b>款项性质</b>
抚宁县第一粮库有限公司	2,244,824.35	27.07	非关联方	玉米
锦州嘉玉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46,252.80	11.41	非关联方	玉米
王永青	458,000.00	5.52	非关联方	工程款
正大康地（广州番禺）有限公司	415,500.00	5.01	非关联方	预混料
正大康地（蛇口）有限公司	345,115.64	4.16	非关联方	预混料
<b>合计</b>	<b>4,409,692.79</b>	<b>46.17</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公司名称</b>	<b>余额</b>	<b>占比 (%)</b>	<b>与公司关系</b>	<b>款项性质</b>
韶大饲料经营部	1,024,767.26	17.89	非关联方	玉米
锦州嘉玉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73,808.80	11.76	非关联方	玉米
肇庆市锦峰饲料有限公司	480,294.00	8.38	非关联方	玉米
泰高营养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384,667.50	6.72	非关联方	预混料
雷纯生	293,397.80	5.12	非关联方	工程款
<b>合计</b>	<b>2,856,935.36</b>	<b>49.87</b>		

### 3、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1 年以内	616,115.00	93.90	96,751.00	51.81	149,939.30	100.00
1-2 年	30,000.00	4.57	90,000.00	48.19		
2-3 年	10,000.00	1.52				
<b>合计</b>	<b>656,115.00</b>	<b>100.00</b>	<b>186,751.00</b>	<b>100.00</b>	<b>149,939.3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购买种猪和商品猪的预付货款。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款项。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江西华宇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384,260.00	58.57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170,508.00	25.99	非关联方	预购商品猪
江西省樟树市昌付牧工商有限公司	40,000.00	6.10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吴热根	30,000.00	4.57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黄春春	20,000.00	3.05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b>合计</b>	<b>644,768.00</b>	<b>98.28</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张桂生	80,000.00	42.84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广州市畜牧总公司食品经营分公司	66,751.00	35.74	非关联方	预购商品猪
吴热根	30,000.00	16.06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林再春	10,000.00	5.35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b>合计</b>	<b>186,751.00</b>	<b>100.00</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张桂生	80,000.00	53.35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湛江市顺辉有限公司	59,593.30	39.74	非关联方	预购商品猪
林再春	10,000.00	6.67	非关联方	预购种猪

乐昌市联成畜牧有限公司	346.00	0.23	非关联方	预购商品猪
合计	<b>149,939.30</b>	<b>100.00</b>		

####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短期薪酬	770,664.22	3,488,805.59	3,811,810.53	447,659.2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b>770,664.22</b>	<b>3,488,805.59</b>	<b>3,811,810.53</b>	<b>447,659.28</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40,138.01	6,412,099.37	6,281,573.16	770,664.2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b>640,138.01</b>	<b>6,412,099.37</b>	<b>6,281,573.16</b>	<b>770,664.22</b>

2015年7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较少，主要是因年末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交印花税	62,075.53	45,659.01	22,560.12
水利堤围费	6,953.09	5,660.50	11,113.44
应代交个人所得税	2,307.54	2,167.80	1,959.22
应交房产税			5,712.00
合计	<b>71,336.16</b>	<b>53,487.31</b>	<b>41,344.78</b>

#### 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韶关分行	13,944.17	16,969.13	22,606.25

合计	13,944.17	16,969.13	22,606.25
----	-----------	-----------	-----------

## 7、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单位：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771,300.00	22.13
1-2 年	583,000.00	16.73
2-3 年	2,131,341.70	61.14
合计	<b>3,485,641.70</b>	<b>100.00</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3,164,185.00	66.89
1-2 年	1,566,341.70	33.11
合计	<b>4,730,526.70</b>	<b>100.00</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1,651,150.00	93.94
1-2 年	106,500.00	6.06
合计	<b>1,757,650.00</b>	<b>100.00</b>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内容
侯二香	266,000.00	7.63	养殖户	保证金
杨四清	231,000.00	6.63	养殖户	保证金
陈锦春	225,000.00	6.46	养殖户	保证金
陈永金	211,000.00	6.05	养殖户	保证金
陈细红	180,000.00	5.16	养殖户	保证金
<b>合计</b>	<b>1,113,000.00</b>	<b>31.93</b>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内容
丘珍莲	2,000,000.00	42.28	关联方	资金往来
邹文生	413,885.00	8.75	关联方	资金往来
陈锦春	211,000.00	4.46	养殖户	保证金
陈细红	150,000.00	6.17	养殖户	保证金
陈永金	147,000.00	3.11	养殖户	保证金
<b>合计</b>	<b>2,921,885.00</b>	<b>64.77</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余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内容
黄东娥	118,000.00	6.71	养殖户	保证金
侯二香	105,000.00	5.97	养殖户	保证金
杨四清	104,000.00	5.92	养殖户	保证金
陈永金	101,000.00	5.75	养殖户	保证金
陈锦春	99,000.00	5.63	养殖户	保证金
<b>合计</b>	<b>527,000.00</b>	<b>29.98</b>		

报告各期末，应付养殖户的保证金为公司在与养殖户合作过程中根据养殖户

饲养的猪只数量向其收取的 500 元/头的保证金。

报告各期末，应付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详见本节“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 8、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5,485,000.00	6,750,000.00	8,550,000.00
合计	<b>5,485,000.00</b>	<b>6,750,000.00</b>	<b>8,550,000.00</b>

报告各期末，长期借款余额均为邹文生以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1,500 万元（GDY476210120130063）；邹文生提供最高额 1,5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合同 GBZ476210120130063-1）；邝旺祥提供最高额 1,5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合同 GBZ476210120130063-2）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借款产生。

具体合同内容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四）3、借款合同”。

### 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农机补贴款	291,609.38		9,072.28	282,537.10	政府补贴款
合计	<b>291,609.38</b>		<b>9,072.28</b>	<b>282,537.10</b>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农机补贴款	307,161.88		15,552.50	291,609.38	政府补贴款
合计	<b>307,161.88</b>		<b>15,552.50</b>	<b>291,609.38</b>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农机补贴款		311,050.00	3,888.12	307,161.88	政府补贴款
合计		<b>311,050.00</b>	<b>3,888.12</b>	<b>307,161.88</b>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为公司 2013 年享受韶关市曲江区农业机械管理局给予的

购买农机补贴款共 311,050.00 元产生，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应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摊销，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 (七)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1,635,000.00	11,635,000.00	11,635,000.00
资本公积	14,032,110.43	14,032,110.43	14,032,110.43
盈余公积	3,430,476.06	3,430,476.06	3,430,476.06
未分配利润	22,432,086.25	18,882,707.10	23,463,023.61
所有者权益	<b>51,529,672.74</b>	<b>47,980,293.59</b>	<b>52,560,610.10</b>

## 四、关联交易

### (一) 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姓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邹文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邹兴昌	董事、总经理
2	邹盛生	董事、财务总监
3	戴群策	董事
4	马容川	董事
5	刘爱群	副总经理
6	冯斐霞	董事会秘书
7	张海平	监事会主席
8	任永定	监事

9	丘春玲	职工代表监事
10	丘珍莲	邹文生母亲
11	洪江游	邹文生配偶
12	邹兴昌	邹文生兄弟
13	邹盛生	邹文生兄弟
14	邹荣生	邹文生兄弟
15	广州市中瑞医药科技开发公司	邹文生投资的公司
16	广东省医药贸易中心	广州市中瑞医药科技开发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17	广州市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80%， 邹兴昌持股 20%
18	山东龙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3.65%
19	深圳市中科海世御科技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6%
20	广东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21	广州乾佳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30%， 邹兴昌持股 30%
22	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21.5%、邹荣生持股 26.50%、邹盛生持股 26%、邹兴昌持股 26%
23	中山市利普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70%、邹盛生持股 10%、邹兴昌持股 15%、邹荣生持股 5%
24	深圳市瑞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邹文生持股 12%
25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邹文生之配偶洪江游持股 84%
26	海南合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邹文生之配偶洪江游持股 90%
27	广州市增城增江畜禽养殖场	邹文生投资的个体工商户，已注销
28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赖富明、陈细浩、邝旺祥、任永钦、谢光明等股东投资的普通合伙企业，已注销
29	韶关市畜牧研究所	陈细浩、黄粤帆、赖富明、罗文英、任永钦、神润田、汤秀平、谢富强、谢光明、杨友强和钟澜等股东任职单位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别	交易时间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定价原则
邹文生	销售	2015年1-7月	33,000.10	0.06%	市场价
朱洪财	销售	2015年1-7月	29,168.00	0.05%	市场价

### 应收账款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5年1-7月	邹文生		15,691.00	2,391.00	13,000.00
2015年1-7月	朱洪财		24,092.00	24,092.00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3年	韶关市畜牧研究所		123,592.00	123,592.00	
2013年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2,690,000.00		2,690,000.00
2014年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2,690,000.00		2,690,000.00	

2013年公司与关联方韶关市畜牧研究所发生往来款 123,592.00 元，双方没有签订借款协议，也没有约定利息，该款项已于 2013 年 10 月结清。2013 年公司与关联方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发生往来款 2,690,000.00 元，没有签订借款协议，也没有约定利息，该款项已于 2014 年结清。

#### (2)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减少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2014 年	邹盛生		50,000.00	50,000.00	
2013 年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908,386.12	3,298,836.12	2,390,450.00	
2014 年	韶关曲江枫湾东顺猪场（普通合伙）		3,190,000.00	3,190,000.00	
2014 年	钟澜		180,000.00	180,000.00	
2014 年	邝旺祥		300,000.00	300,000.00	
2015 年	邝旺祥		2,461.00	2,461.00	
2014 年	邹文生			413,885.00	413,885.00
2015 年	邹文生	413,885.00	430,885.00	17,000.00	
2014 年	丘珍莲		8,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2015 年	丘珍莲	2,000,000.00	2,700,000.00	700,000.00	
2014 年	罗文英		340,000.00	340,000.00	
2014 年	汤秀平		100,000.00	100,000.00	
2014 年	谢光明		200,000.00	200,000.00	
2015 年	朱洪财		5,076.00	5,076.00	
2014 年	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15 年 1-7 月	广东利普生医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亦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为规范公司资金拆借，股份公司成立后，已经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范制度。

###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被担保人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主债权）	主债权到期日	备注

被担保人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主债权）	主债权到期日	备注
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邹文生、邝旺祥	1,370,000.00	2016-2-2	中行短期借款
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2,550,000.00	2016-4-9	中行短期借款
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4,380,000.00	2016-7-4	中行长期借款
广东牧科实业有限公司		1,105,000.00	2016-8-19	中行长期借款

上述四笔借款皆为《授信业务总协议》（GSX476210120130063）内的借款，由邹文生以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 GDY476210120130063）；邹文生提供最高额 1,500 万连带责任担保（合同 GBZ476210120130063-1）；邝旺祥提供最高额 1,500 万连带责任担保（合同 GBZ476210120130063-2）。

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四）3、借款合同”。

以上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相关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公司管理层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5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关联交易事项做了更为详细的规定。

#### （四）关联交易程序、制度安排

#####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具体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前主动提出回避申请；非关联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根据表决结果在会议上决定关联股东是否回避。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具体规定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以下同）在 30 万元以内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内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不含 30 万元）至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至 150 万元（含 15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除外；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150 万元的关联交易，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除外。

## 五、重要事项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9月，为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委托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天合牧科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而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5]第1003号《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为7,360.67万元，负债总额为2,207.70万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值为5,152.97万元。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资产评估值为8,110.87万元，总负债的评估值为2,207.70万元，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903.17万元，评估增值750.20万元，增值率14.56%。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2,994.95	2,957.54	-37.41	-1.25
非流动资产	4,365.72	5,153.33	787.61	18.04
固定资产	4,022.96	4,815.49	792.53	19.70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2.76	337.84	-4.92	-1.44
<b>资产总计</b>	<b>7,360.67</b>	<b>8,110.87</b>	<b>750.20</b>	<b>10.19</b>
流动负债	1,630.95	1,630.95		
非流动负债	576.75	576.75		
<b>负债总计</b>	<b>2,207.70</b>	<b>2,207.70</b>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5,152.97</b>	<b>5,903.17</b>	<b>750.20</b>	<b>14.56</b>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资产评估外，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 七、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八、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 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风险

生猪价格受到猪肉价格、饲料价格及生猪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呈现周期性波动，尤其是猪肉的价格波动会对生猪销售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国内生猪价格从2007年至2012年因各种因素经历多轮上涨—下降—上涨的循环过程，自2013年上半年开始下降，至2014年生猪价格大幅持续下降至谷底，2015年开始国内生猪价格逐渐回升。为降低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立足生猪养殖和种猪培育，以构建种猪、商品猪饲养、肉制品加工、生鲜配送及冷冻储藏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作为公司的发展目标，并最终形成全程把控、高效生产、成本控制和现代化生鲜肉品配送的产业体系。目前生猪价格周期性价格波动仍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 (二) 疫情风险

近年来，我国生猪养殖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如猪瘟、伪狂犬、口蹄疫、圆环病毒、蓝耳病、流行性腹泻疾病等。猪群发生疫病的频率越来越高，新型疫病爆发的潜在风险也越来越大，将对生猪的生产繁殖过程造成较大风险。为降低疫病集中爆发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专门的防疫制度，对公司种猪引进、外来人员进入生产区、员工日常管理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定，堵住各种病菌传入的入口，将疫情风险降到最低。但如果养殖场爆发疫病，将会给养殖场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对公司的财产安全和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等有关税收法规，公司生猪销售收入享受免交增值税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属于畜牧业养殖企业，享受免收所得税和增值税的优惠。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 （四）现金收款风险

由于公司存在个人客户，公司在销售时存在采用现金进行结算的情况。对此，公司出纳在收到现金货款后当天存入银行，同时公司对于具备条件的猪场安装了POS机。此外，公司制订了《出纳管理制度》，对库存现金限额及资金使用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严控现金收款比例。公司为规范现金结算已采取防范措施并且制定了较为有效的内控制度，但未来如对现金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将会存在内部控制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性造成不利影响。

### （五）养殖用地主要来自租赁的风险

生猪养殖需要使用大量土地。目前，公司养殖用地主要来自于对农村土地的租赁，公司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与当地村民委员会签订了承包、租赁合同。但随着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存在出租方违约的风险。一旦出租方违约，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经核查，公司所签租赁合同时间均较长，并约定了出租方的违约责任，若出租方违约，公司可以得到相应的补偿。另外，公司除部分自繁自养以外，还实行公司加农户的饲养模式；公司加农户的经营模式，农户负责养殖的场地、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如有必要，公司可加大公司加农户经营模式的比重。

###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

《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邹文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60.0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 2012 年 7 月起至今邹文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 中介机构声明

##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邹文生 邹兴昌 邹盛生  
邹文生 邹兴昌 邹盛生

戴群策 马容川  
戴群策 马容川

全体监事签名：

张海平 任永定 丘春玲  
张海平 任永定 丘春玲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邹兴昌 刘爱群 冯斐霞  
邹兴昌 刘爱群 冯斐霞

邹盛生  
邹盛生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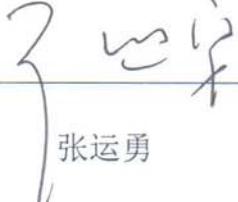
2016年4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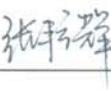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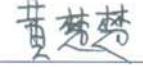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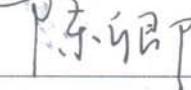
  
张艳辉

项目小组成员：

  
曹兰兰

  
黄楚楚

李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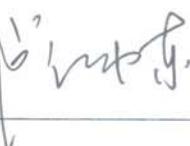
  
陈卿



##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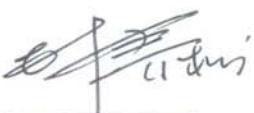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_\_\_\_\_  
卢伟东

  
\_\_\_\_\_  
刘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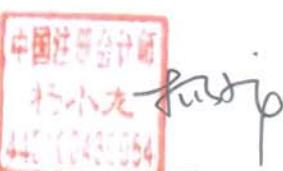
  
\_\_\_\_\_  
林泰松



##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小龙



石志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江

吕江



## 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刘建平



刘彦丽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世新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11日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